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029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英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鹏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龙燕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相关风险和挑战，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178,309,771.72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253,464,078.77元，鉴于公司 2025 年末合并报表及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均为负值，不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原则，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将努力改善经营业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2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或滨海能源	指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旭阳控股	指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京津文化	指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翔福新能源	指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邢台新能源	指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旭阳	指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硅碳	指	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旭阳	指	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滨海能源	股票代码	000695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滨海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TIANJIN BINHAI ENERGY & DEVELOP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TJB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英伟		
注册地址	天津开发区第十一大街 27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自 2004 年 1 月 16 日起注册地址由“天津市北辰区南仓道”变更为“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十一大街 27 号”至今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 1 号（东）楼 8 层 4 单元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7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bhny_2018@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侯旭志	刘畅
联系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 1 号（东）楼 8 层 4 单元	北京市丰台区四合庄路 6 号院旭阳大厦 1 号（东）楼 8 层 4 单元
电话	010-63722821	010-63722821
传真	010-63722131	010-63722131
电子信箱	bhny_2018@126.com	bhny_2018@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cninfo.com.cn(巨潮资讯网)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资本市场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000103064074F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公司最初上市主要经营范围由原来的涂料及颜料产品的生产销售，经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变更为电力、蒸汽、热水生产和销售及相关的生产技术咨询服务；2018 年，公司将

	热电资产置出，主营业务变更为包装及出版物印刷。2023年，公司置出包装印刷业务，开始进入新能源负极材料业务；2024年，公司完全剥离印刷业务，聚焦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15年之前公司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详见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2015年9月，公司控股股东由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变更为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2022年1月，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旭阳控股，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杨雪岗先生。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9号环球文化金融城4号楼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飞、邵建克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74,738,669.26	493,392,648.74 ⁰¹	497,445,043.31	15.54%	343,893,780.36	344,503,876.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8,136,070.86	-28,134,163.84	-32,717,919.42	-169.38%	-18,109,027.64	-23,354,21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5,453,804.61	-28,017,954.72	-32,601,710.30	-162.11%	-32,147,764.62	-37,392,952.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8,920,753.88	669,188.02	299,888.24	-	-20,520,883.69	-38,460,861.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67	-0.1266	-0.1473	-169.31%	-0.0815	-0.1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67	-0.1266	-0.1473	-169.31%	-0.0815	-0.1051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2%	-16.57%	-19.55%	-61.97%	-9.42%	-12.15%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2,828,171,258.81	1,278,937,490.69	1,409,023,385.09	100.72%	837,800,959.83	837,800,9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261,786.86	156,298,917.53	151,569,158.17	-51.00%	183,233,272.69	183,087,268.91

注：01 公司 2025 年完成邢台新能源 51%股权收购，邢台新能源纳入合并范围，鉴于该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等相关规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当期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追溯重述，应当将被合并的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以及将被合并的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追溯重述，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因此，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相关财务数据进行追溯重述，2025 年度公司已将邢台新能源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74,738,669.26	497,445,043.31	无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收入（元）	3,875,208.03	3,694,930.79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3,875,208.03	3,694,930.79	租赁、废料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70,863,461.23	489,697,717.95	无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5,957,101.66	138,842,362.07	138,946,492.64	200,992,71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49,515.18	-27,255,013.51	-12,332,506.05	-38,699,036.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945,983.50	-27,699,121.78	-12,454,102.64	-35,354,59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21,461.96	-67,707,493.06	-55,758,527.29	-198,133,271.5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61,138.50	16,445,478.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75.49	11,632.13		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保补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627,471.10			同控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083.72	692,439.24	350,096.24	主要为出售废旧物资的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4,138.93	-134,386.25	4,537,016.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63,906.71	-6,471.76	-1,780,178.00	
合计	-2,682,266.25	-116,209.12	14,038,736.9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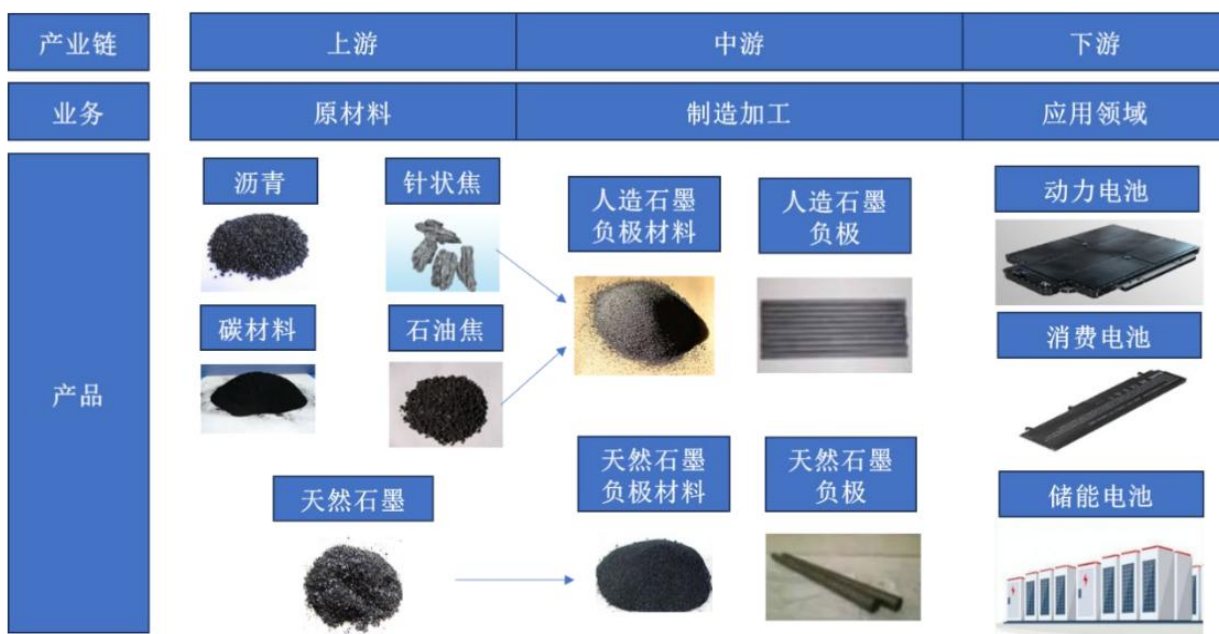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 主要业务和产品

公司围绕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开展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同时着眼于行业未来趋势，发展包括多孔碳、硅碳负极在内的一系列新型锂电池材料产业。公司立足“世界领先的新能源公司——创新引领未来”的愿景，结合源网荷储绿电深耕锂电池材料领域，致力于打造成为锂电产业链卓越的服务提供商与材料生产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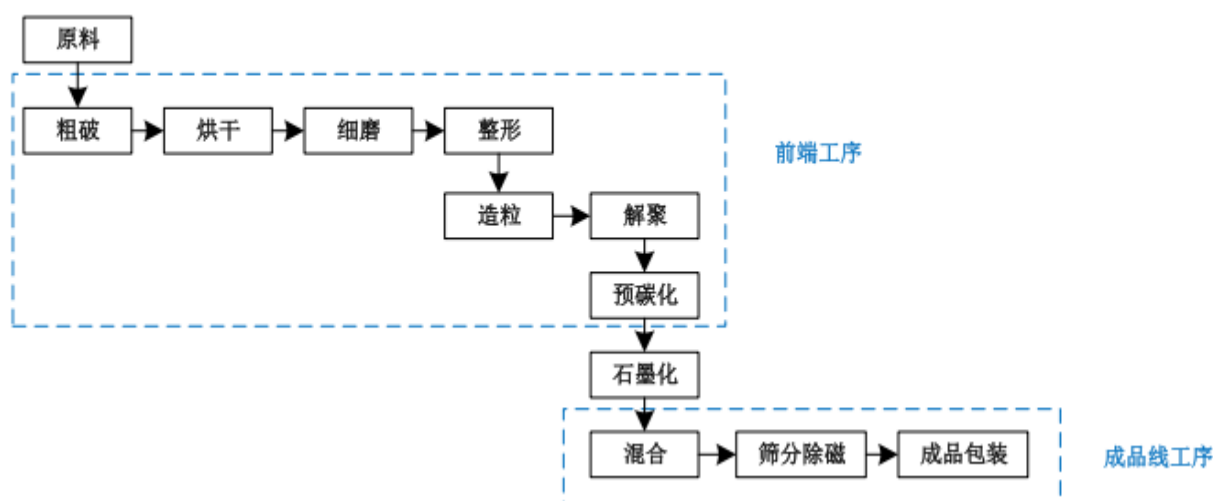
锂电池负极材料的原材料主要为石油焦、针状焦、沥青、碳材料、天然石墨等，其中人造石墨负极上游主要为石油化工、煤化工等基础化工产业，为大宗交易产品，市场化程度较高，市场波动相对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负极材料成本存在一定影响。

锂电池负极材料加工过程需要耗用大量的电能，特别是石墨化工序，电价的波动对于负极材料成本的影响较大。锂电池负极材料的下游为锂电池行业，根据应用领域不同，主要包括动力电池、储能电池和消费电池。随着新能源汽车产量的快速增长，动力电池的需求量大幅增加，同时，储能电池近年来发展较为迅猛，下游需求的增加带动负极材料市场需求量的增加。但随着新能源汽车、储能电池等对锂电池安全性、充放电性、循环寿命等要求的提高，锂电池负极材料循环寿命、压实密度、电解液兼容性等提出更高的技术要求。



(二) 主要产品工艺流程

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流程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石墨化工序部分采用委外加工的方式，前端及成品线工序主要由公司自主完成。

（三）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营销部门负责采购石油焦、针状焦、煅后石油焦、炭黑、石墨坩埚等原材料。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依据生产计划，技术研发部门提出原材料需求，营销部门在综合考虑原材料市场价格、供应商交货周期等因素后，进行原材料采购。

2、销售模式

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销售主要采用代加工模式和直销模式。

代加工模式：

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从客户获取原材料，并按要求的技术指标对原材料进行加工，最后将成品返回客户并收取加工费。

直销模式：

公司与客户达成合作意向后，经过小试、中试、试生产等严格的测试筛选程序，通过客户的认证后，进入客户的合格供应商体系，实现批量供货，双方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在综合考虑产品的生产成本、市场供需状况、竞争状况等因素后，与客户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3、生产模式

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销售部门收到客户的采购订单后，生产管理部依据采购订单及交货周期组织营销部门、生产车间进行材料采购及生产。

（四）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在报告期内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5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6%；其中，负极材料及代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5.71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7%。具体体现为：

1、负极材料出货量稳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负极材料（含代工）产销量分别达到 5.90 万吨、5.42 万吨，分别同比增长 60%、46%。报告期内，随着下游需求持续拉动及公司前端产能扩建后石墨化装填量的大幅提升，整体产销量得以增长。

2、客户开拓取得跨越式进展。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稳定的供货能力、过硬的质量管控体系和具有竞争力的产品，在电池客户开拓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通过了若干部电池客户审核并实现批量供货。

3、新增产能建设按计划落地。报告期内，为了提高公司保障供货能力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客户需求，同时为了提高一体化生产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增强产品绿色属性，公司重点推进了 20 万吨一体化及源网荷储绿电项目一期建设。截至报告期末，5 万吨前端产线已建成投产，其余部分及源网荷储绿电一期项目建设按计划推进中。

4、新材料业务体系建设不断完善。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筹建包头千吨级硅碳园区，整合收购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

司等动作，不断完善新材料业务体系建设，打通了硅基负极材料及其前驱体一体化制备的产业化路径，逐步实现从小试研发到中试及产业化放大的规划。新材料业务体系的完善有利于丰富公司负极材料产品矩阵，将提升公司适应未来行业发展趋势变化的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行业分类

2025 年，公司聚焦锂电负极材料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锂电池负极材料业务所属行业为非金属矿物制造业范畴下的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二）锂电池负极材料行业情况

负极材料是锂电池的重要组成部分，后者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储能、消费电子等领域。报告期内，上游原料焦价格在年初发生大幅波动，随后全年价格趋于稳定；锂电产业链整体受国内外终端需求增长推动，保持了较高幅度的增长，特别是下半年储能行业需求的爆发，为上游材料环节供需结构的改善注入了新的活力；此外，在全球经贸环境受到中美贸易摩擦挑战的背景下，锂电池出口逆市增长，根据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统计，2025 年锂电池出口个数达到 46.79 亿个，同比增长 19.55%；出口额达到 767.46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55%，凸显中国在该行业的全球话语权。

终端环节，根据中汽协数据，2025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28.2%，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47.9%，较去年同期提高 7 个百分点；出口方面，2025 年新能源汽车出口数量达到 261.5 万辆，同比增长 1 倍。储能领域，根据 CNESA 数据，2025 年中国新型储能新增投运 66.43GW/189.48GWh，功率规模和能量规模同比+52%/+73%；截止“十四五”末，中国新型储能累计装机规模达到 144.7GW，是“十三五”末的 45 倍。此外，行业的潜在增长空间还受益于新型交通场景（低空经济、清洁运输、海洋经济）、新型消费场景（人型机器人、智能终端）等新兴应用领域发展的积极影响，以及由 AI 驱动的算力增长所带来的对清洁电力、储能的需求增长，这些产业未来高质量发展的需求，都将为锂电行业带来新的增长韧性与后劲。

终端应用带动电池环节实现持续高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动力电池产业创新联盟，2025 年，我国动力和储能电池累计产销量分别达到 1,755.6GWh 和 1,700.5GWh，同比增长分别为 60.1%、63.6%；其中，动力电池累计销量为 1,200.9GWh，占总销量 70.6%，累计同比增长 51.8%；储能电池累计销量为 499.6GWh，占总销量 29.4%，同比增长 101.3%。出口方面，我国动力和储能电池累计出口达 305.0GWh，累计同比增长 50.7%，占全年累计销量的 17.9%。其中，动力电池累计出口为 189.7GWh，占总出口量 62.2%，累计同比增长 41.9%；储能电池累计出口量为 115.3GWh，占总出口量 37.8%，同比增长 67.9%。

下游的高景气度支撑了负极材料实现产销双增。根据鑫椤资讯统计，2025 年全球负极材料产量 311.5 万吨，同比增长 43.7%，其中中国负极材料占比进一步提升至 99.0%，高于去年的 98.5%。销售量方面，全球负极材料销售量 306.2 万吨，其中中国占比高达 98.4%。人造负极材料凭借产品性能及高性价比优势，市占率进一步提升至 93%。新材料方面，2025 年全球硅负极单体产量为 8,600 吨，同比增长 67%，CVD 新型硅出货增幅显著。消费领域掺硅比例的提升以及新兴应用领域对高容量电芯产品的需求共同推动了硅基负极市场的扩张。产能方面，根据百川盈孚数据，截至 2025 中国锂电负极材料产能达到 510 万吨，增速有所放缓。

原料焦方面，报告期内，由于国内炼厂停工检修等原因，石油焦市场总体产量较去年同期减少 6.49%；另一方面，在加征关税预期的影响下，全年进口总量有所增长，达到 1,536 万吨，同比增加 14.65%。价格方面呈现先涨后跌再震荡回涨的“M”型走势，年初市场供小于求，价格积极推涨；后随着加征关税的预期引起石油焦进口量大增，供需逆转，拖拽价格走跌；下半年需求恢复，叠加炼厂停工检修，焦价陆续回涨。

报告期以来，中东地缘政治冲突加剧搅动国际能源供给格局，原油、天然气等传统能源价格上行凸显新能源经济价值，而分布式供应、去中心化运行体系等特点更验证了其能源自主可控的属性，必将在未来全球能源格局中占据更突出的地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技术研发优势

(1) 新建产线具有技术和工艺优势。负极材料产线采用一体化设计，实现全流程高效协同，大幅提升生产效率和资源利用率。产线核心设备采用行业先进技术或引进进口高端设备，确保工艺精度与稳定性；关键工艺环节依托大型化路线，显著提升单线产能并降低能耗成本。同时，产线各环节通过全负压技术实现设备连接与物料输送的全程密闭管理，有效杜绝粉尘逸散，保障生产环境清洁无污染。整体方案深度融合智能化与绿色化理念，以更环保的排放标准、更安全的作业环境、更绿色的能源利用，推动负极材料生产向高端化、可持续方向升级。

(2) 产业协同研发优势明显。公司完成长循环、快充、高能量密度和通用型人造石墨产品序列，基本涵盖了市场主流需求，其中超长循环人造石墨产品已送样多家头部电池企业测试，系列产品在头部电池厂取得批量订单；同时，公司搭建形成新型 CVD 硅碳负极材料的小试和中试平台，并结合旭阳煤沥青产业链深厚的研发优势，利用沥青基多孔碳前驱体开发了多款硅碳负极产品，并开展客户送样。

(3) 高端技术人才和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公司完成三级研发体系组建，并配备专业高素质研发人员和研发设备。研发体系的建成与完善，吸引了优秀的硕博行业人才加入。在引进高级人才的同时，我们加强外联工作，与各大科研院所和行业机构开展合作，与上下游客户协同研发，为中试基地、新技术路线和研究方向储备夯实基础。

2、依托集团大化工产业管理优势

公司引进旭阳集团先进的大化工管理经验及领先的企业管理经验，包括系统决策能力、销运产供研的供应链管理能、环保领先、信息化数字化的管理经验等核心竞争能力，加快生产物料流转速度，提高翻炉效率，严控生产质量，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业务的升级和长久健康发展赋能。

3、成本优势

(1) 电费优势。公司主要的生产基地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资源禀赋丰富，区域电价优势明显；此外，公司在内蒙古的负极材料等项目配有源网荷储绿电指标，绿电覆盖比例预计超过 50%，有利于降低生产成本。

(2) 公司自建及协同控股股东石墨化产能已形成一定规模优势，负极材料加工成本显著降低。

(3) 区域协同优势。内蒙古区域新能源生态集中、繁荣，公司负极材料生产基地所在地乌兰察布市正大力发展锂电池负极材料产业，是全国最大的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地级市。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详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章节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74,738,669.26	100%	497,445,043.31	100%	15.54%
分行业					
印刷业务	0.00		79,225,390.95	15.93%	-100.00%
新能源业务	574,738,669.26	100.00%	418,219,652.36	84.07%	37.43%
分产品					
印刷品			79,225,390.95	15.93%	-100.00%
负极材料及代工	571,274,595.07	99.40%	417,821,429.91	83.99%	36.73%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其他	3,464,074.19	0.60%	398,222.45	0.08%	769.88%
分地区					
中国内地	574,738,669.26	100.00%	497,445,043.31	100.00%	15.54%
境外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4,738,669.26	100.00%	497,445,043.31	100.00%	15.5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新能源业务	571,274,595.07	570,145,288.91	0.20%	36.60%	43.27%	-4.65%
分产品						
负极材料及代工	571,274,595.07	570,145,288.91	0.20%	36.73%	43.27%	-4.55%
分地区						
中国内地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0.25%	15.54%	21.68%	-5.0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0.25%	15.54%	21.68%	-5.0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新能源业务	委外加工费	225,633,901.05	39.36%	199,982,618.58	42.44%	12.83%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本报告期收购控股股东旭阳控股间接持有的邢台新能源的 51%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子公司邢台新能源将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子公司翔福新能源收购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收购完成后，孙公司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纳入子公司翔福新能源合并报表。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71,988,919.1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7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8,250,629.03	31.01%
2	第二名	64,914,745.37	11.29%
3	第三名	51,221,213.58	8.91%
4	第四名	42,394,043.54	7.38%
5	第五名	35,208,287.62	6.13%
合计	--	371,988,919.14	64.7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11,562,273.2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8.4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9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2,238,460.96	36.93%
2	第二名	78,076,831.45	12.98%
3	第三名	39,941,493.83	6.64%
4	第四名	37,066,991.15	6.16%
5	第五名	34,238,495.86	5.69%
合计	--	411,562,273.25	68.40%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413,608.42	3,757,947.76	44.06%	营销人员增加，人工成本及其他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2,206,065.74	26,659,657.12	-16.71%	
财务费用	25,831,582.29	16,605,558.64	55.56%	有息负债增加，利息支出增加
研发费用	9,416,126.95	5,689,609.30	65.50%	负极材料及相关产品的研发支出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电池级长循环人造负极研究开发项目	自主实验开发，客户送样。	项目完成，已工业化生产，已向电池厂供货。	通过客户测评，实现供货。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电池级低成本人造石墨研究开发项目	自主开发，尝试高硫焦利用，降低生产成本。	项目完成，已实现样品制备。	测试高硫焦为原料负极性质，给电池客户少量备货样。	丰富产品品种，降低生产成本。
某针焦生产 RN-3D 项目	自主实验开发，客户送样。	项目完成，已实现少量向电池厂供货。	制备样品，给电池客户少量备货样。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采用沥青包覆改善负极材料的低温性能	自主实验开发，客户送样。	项目完成，已实现样品制备。	制备样品，给电池客户少量备货样。	丰富产品品种，改进产品性能。
高容量 10-11um 石油焦单颗粒研究开发项目	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开发。	项目完成，已实现批量供货。	通过客户测试并实现稳定供货。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高容量 RN-1B 研究开发项目	根据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开发。	项目完成，已通过客户测试。	制备样品，通过客户测试。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石油焦 8-9um 单颗粒研究开发项目	自主实验开发，客户送样。	项目完成。	制备样品，给电池客户少量备货样。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长循环低容量负极材料的开发项目	根据客户要求对产品进行开发。	项目完成，已实现工业化。	通过客户送样评测，达到供货条件。	丰富公司产品品种。
硅碳负极材料产品研发项目	丰富负极材料高端产品	进行多孔碳原材料的筛选工作，完成硅碳材料小试和中试设备的工艺参数确认，与若干头部电池企业开展硅碳技术交流并推进自研硅碳送样测试。	实现硅碳前驱体立项指标，通过客户送样评测。	实现自主核心技术和工艺，为客户提供满足需求的硅碳高端产品。
超高镍三元正极产品开发项目	协同负极材料研发及超高镍三元正极材料技术储备	完成相应工艺设计实验及指标验证。	掌握系列技术，达到设定的性能。	提高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强化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煤沥青制硅碳复合前驱体多孔碳技术开发项目	研究沥青基硅碳复合用多孔碳制备技术，寻求产业链延伸突破，提高产品附加值，提升盈利能力。	已经打通中试全流程，产出多孔碳产品，继续优化产品指标。	产品性能指标满足下游负极客户需求。	突破多孔碳研发技术壁垒，实现产业化，助力抢占高端负极市场。
磷酸铁锂研发项目	协同负极材料研发，高压实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技术储备。	主要指标已达市场主流需求，部分指标正处于优化阶段。	达到市场主流性能需求。	提高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强化公司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1	17	23.5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27%	8.67%	-1.4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5	4	25.00%
硕士	7	4	75.00%
博士	2	0	200.00%
本科以下	7	9	-22.22%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	2	250.00%
30~40 岁	8	5	60.00%
40 岁以上	6	10	-40.00%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28,056,426.95	16,310,183.08	72.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88%	3.28%	1.6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内，业务拓展的需要，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624,830.58	400,997,713.30	-12.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545,584.46	400,697,825.06	7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20,753.88	299,888.24	-113,115.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13,171.57	2,926,412.79	495.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31,238.44	311,653,845.28	-57.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18,066.87	-308,727,432.49	62.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435,123.13	426,125,000.00	66.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35,754.92	167,949,000.53	51.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699,368.21	258,175,999.47	76.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50.38	-50,251,544.78	99.9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负极材料前端生产装置投产以及石墨化生产装置投产准备，采购原辅料所投入的铺底流动资金大幅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增加；上年同期子公司收到政府产业扶持资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被合并方收回关联方借款。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原因为：本年度土地购置支出大幅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大幅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控股股东借款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子公司偿还融资租赁的支出大幅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主要原因为：控股股东借款余额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务规模增加导致期末存货余额增加；销售商品回款周期较长。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354,373.96	0.44%	12,003,842.70	0.85%	-0.41%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收账款	244,580,822.39	8.65%	110,359,744.25	7.83%	0.82%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256,921,093.30	9.08%	172,221,742.60	12.22%	-3.14%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676,478,984.17	23.92%	354,401,288.00	25.15%	-1.23%	
在建工程	1,058,243,563.79	37.42%	162,070,903.49	11.50%	25.92%	
使用权资产	53,904,424.39	1.91%	1,692,537.79	0.12%	1.79%	
短期借款	21,439,351.72	0.76%	10,009,583.33	0.71%	0.05%	
合同负债	2,671,563.40	0.09%	732,772.22	0.05%	0.04%	
长期借款				0.00%		
租赁负债				0.0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177.47	2,649,177.47	保证金、押金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用电押金、ETC 押金	2,257,495.83	2,257,495.83	保证金、押金	银行承兑汇票 保证金、用电押金、ETC 押金
应收票据	24,767,252.52	24,767,252.52	已背书、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	49,049,929.59	49,034,929.59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 票据

项目	期末				上年年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书、贴现票据				
应收账款	36,789,450.85	34,949,978.31	已背书、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贴现票据	2,039,500.00	1,937,525.00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固定资产	119,655,108.65	112,526,020.85	抵押	融资租赁	42,764,129.39	40,172,870.20	抵押	融资租赁
在建工程	594,930,423.81	594,930,423.81	抵押	融资租赁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2,000.00	5,592,000.00	抵押	融资租赁				
合计	784,383,413.30	775,414,852.96			96,111,054.81	93,402,820.62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	557,953,099.70	564,975,801.00	自有及自筹资金	19.08%	111,120,000.00	0.00	项目在按计划分步实施，尚未全部建成	2025年03月07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0 万吨/年 锂电 负极材料 一体化项目	自建	是	新能源	683,545.27	969,107.501.70	自有及自筹资金	16.80%	904,540.000.00	-12,866,641.62	项目在按计划分步实施,尚未全部建成	2023年10月31日	《关于子公司投资建设20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1
合计	--	--	--	1,241,498.144.97	1,534,083.302.70	--	--	1,015,660.000.00	-12,866,641.62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与销售	600,000,000.00	2,296,334,796.23	565,945,080.25	573,613,623.01	- 36,433,131.06	- 30,325,503.59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硅碳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300,000,000.00	315,452,777.11	2,848,677.43	0.00	- 28,533,434.86	- 28,514,113.67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	本次交易有利于解决历史遗留的同业竞争，有助于拓展研发基地、提高研发效率和公司研发竞争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未来展望

在全球能源结构加速向清洁化转型的背景下，锂电池作为核心支撑技术，正通过技术创新与场景突破开启万亿级市场空间。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BNEF）、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及国际能源署（IEA）的联合预测，到 2030 年，锂电池行业将形成“动力+储能双轮驱动，新兴场景多点爆发”的产业格局，市场规模预计突破 9000-1200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CAGR）维持在 20%-25%，成为全球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

动力电池领域仍是行业增长的主航道。随着高镍三元、磷酸铁锂技术的持续优化，动力电池能量密度提升与成本下降形成双重驱动力。当前制约新能源汽车普及的充电效率与续航里程问题已逐步破解，1000V 高压快充平台和 CTB（电池车身一体化）、CTC（电池底盘一体化）技术的规模化应用，推动全球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从 2024 年的 19.3% 向 2030 年的 40%-50% 跃进。中国和欧洲作为核心市场，渗透率或将突破 60%，直接带动全球动力电池出货量从 1.2TWh 攀升至 4.5-5.5TWh，对应市场规模达 6000-8000 亿美元。尽管基数庞大，该领域仍能保持 20%-25% 的稳健增速。

储能电池领域则展现出更强的爆发性增长潜力。在各国强制配储政策与电网调峰需求激增的双重刺激下，储能系统成本已降至 80 美元/kWh 以下，经济性拐点加速到来。全球储能锂电池出货量预计从 2023 年的 200GWh 飙升至 2030 年的 1.5-2TWh，市场规模超 2000-3000 亿美元，年均增速高达 28%-32%。其中，电力系统级储能占比将超过 60%，户用储能与工商业储能形成差异化增长极。

新兴应用领域的技术突破正在重塑行业边界。低空经济领域，eVTOL（电动垂直起降飞行器）对能量密度超过 400Wh/kg 的航空级电池需求激增，2030 年市场规模或达 50GWh；重卡、船舶等重型运输工具的电动化率从不足 5% 提升至 20%，推动商用车电池市场突破 100GWh；人形机器人产业爆发则催生 30-50GWh 的增量需求，高安全、高倍率电池成为竞争焦点。叠加便携式设备、智能穿戴等场景延伸，新兴领域整体规模将达 800-1200 亿美元，年均增速 35%-40%，成为行业创新的试验场。终端应用领域的发展，将不断地对上游电池和材料厂商提出更高要求，公司将动态聚焦电池客户需求的变化发展，将自身打造为与客户强强联合的电池材料厂。

2026 年，公司具体将持续围绕以下方向来开展经营：

1、加快释放一体化产能规模，推进源网荷储绿电同步通电

进入 2026 年，锂电行业下游市场保持增长活力，特别是储能领域延续 2025 年高景气，需求端维持高增。根据 CESA 储能应用分会数据，2026 年 1、2 月份中国新型储能项目采招落地容量合计达到 95.7GWh，同比增长 36%。为跟进市场发展，公司将加快释放在手负极材料一体化产能，及时响应客户对公司产品稳定、放量供应的需求；同时加快推进与负荷端匹配的源网荷储绿电容量释放，加速整合源、荷一体化生产模式，尽早筑牢公司绿色供应链竞争壁垒，实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竞争力。

2、稳步推进负极材料销售放量，打造销运产供高质量闭环

在 2025 年已达成合作客户基础上，继续加大产品订单放量，加快新增客户导入节奏，保证新增产能饱满利用；持续优化生产各车间、各产线、各工序过程管理，深化内部挖潜降本增效，提升自身本质盈利能力；重视现金流管理，统筹货物、资金等效流动，形成业务财务高质量双闭环。

3、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各体系核心产品研发及产业化，持续深入研究原料焦

随着快充产品需求的不断提升，以及受众平权下放，其在动力领域需求的占比仍在持续提升，公司将继续加强快充产品的研发，并加快推进二次包覆工序建成投产，尽早推动快充产品批量出货；同时，将加快适用于固态电池体系的硅碳负极产品研发，重点突破自主研发的多孔碳原料，持续优化气相沉积工艺，为邢台、包头产业放量奠定坚实基础；充分发挥旭阳集团在上游焦源环节的协同优势，持续开展原料焦拓展及配比优化工作。

4、推进保障多孔碳、硅碳系列产线建成投产

公司看好硅基负极材料的增长空间与发展潜力，拟在邢台建设 1,000 吨多孔碳项目，在包头建设 2,000 吨硅碳负极材料项目，将于 2026 年实质推动新材料体系产能释放。多孔碳和硅碳负极材料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负极材料产品结构将得到丰富，有利于打通前驱体-硅碳负极的纵向一体化产业链条，稳定硅碳负极材料的核心原料供应，保障产品一致性，促进硅碳负极业务上下游协同降本，有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5、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护航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将持续加强内控及规范治理培训，不断提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规范治理意识；持续完善优化内部控制制度和内部自查机制，提高上市公司治理水平，护航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公司战略性地进入新能源行业，以此支撑公司的长足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但公司也同样面临各种风险。

1、行业风险

锂电负极材料主要用于动力电池市场、储能行业、消费电子，行业周期波动及市场供需情况失衡等直接影响公司的产销量和市场拓展效率，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盈利。对此，公司将加大研发团队建设、加强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提高产品性能，明确产品定位、为客户提供更高质量的服务，稳定客户渠道，进而提高产销量和盈利水平。

2、经营风险

公司正在加速推动一体化项目建设，面临建设速度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合理规划项目建设进度，加强项目过程管控。公司从事的代加工业务主要为负极材料企业提供前端工序及石墨化代工，若负极材料企业自身石墨化率提升，将影响其外协规模，从而减少对公司代工业务委托量；此外，电池客户具有成熟的材料供应体系，公司产品面临导入电池客户进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公司将持续提升研发和生产能力，提高产品竞争能力。

3、供应链风险

锂电负极材料主要原材料为石油焦、针状焦等，其供需关系、价格上涨及其调价频繁程度，都将给生产带来重大影响；公司销售渠道仍需不断扩张才能满足现有产能及拟建项目产能。公司将加强供应链管理、提高产品质量，以优质的服务保障与供应商、客户保持的稳定关系。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8 月	公司子公司翔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中航证	投资者关系活	巨潮资讯网

28 日	福新能源厂区			券、长城证券、国泰海通证券、永安国富资管	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8 月 29 日	公司子公司翔福新能源厂区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中航证券、长城证券、国泰海通证券、永安国富资管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09 月 11 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面向全体投资者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5 年 11 月 18 日	价值在线 （www.ir-online.cn）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切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已制定《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强化控制制度体系建设，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 5 次股东会，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均合法合规，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充分保障中小股东参与公司重大决策权利。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计召开 10 次会议，董事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董事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开展工作，积极参加相关的培训、忠实勤勉履行职责。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共召开 8 次监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公司各位监事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由 2025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岗位，《公司法》中原由监事会行使的规定职权，转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

4、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董事会授予的各项职责，公司形成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经营层的相互分离、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各司其职，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5、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始终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按照《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加强公司内部信息披露管理工作，提高信息透明度，保障投资者的利益，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公平与合法合规。

6、投资者关系管理与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按照《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建立多样化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包括以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专线电话、专用邮箱、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形式，充分保证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相互独立，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公司合法拥有开展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等的所有权和使用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产的产权关系明晰，公司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建立独立的人事档案、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工资管理制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报酬，均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任职。

3、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单独设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股东会、董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或交叉设立机构的情况。

5、业务独立情况：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保持独立运营，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之不存在同业竞争。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张英伟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王志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陆继刚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张亚男	女	3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韩勤亮	男	52	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杨路	男	35	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魏伟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宋万良	男	62	副董事长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尹天长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3年07月27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侯旭志	男	50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6年07月26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09日	2026年07月26日						
谢鹏	女	41	副总经理(财务)	现任	2022年07月06日	2026年07月26日	1,300	0	0	0	1,300	
合计	--	--	--	--	--	--	1,300	0	0	0	1,3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张英伟先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现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本公司董事长。

王志先生：博士研究生，博士生导师、国家优秀青年基金获得者。历任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副研究员、项目研究员，现为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陆继刚先生：法学博士，执业律师。历任北京千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02373.SZ)法务总监，国开东方城镇发展投资有限公司法务总监，珍宝岛集团(603567.SH)法务管理中心总经理，现为北京市中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亚男女士：会计学博士。历任香港城市大学研究助理和访问学者，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数智会计信息化系副主任、博士生导师组成员和研究生硕士生导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韩勤亮先生：会计学学士，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现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杨路先生：硕士学位，曾任旭阳营销有限公司市场研究部副经理，北京旭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裁，本公司董事。

魏伟先生：硕士学位，经济师。历任天津出版对外贸易公司业务员、进出口部副经理、进出口一部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综合部副部长、法务部部长，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天津海顺印业包装有限公司董事长，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董事。

宋万良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河北旭阳能源有限公司工程部副指挥、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工程部总指挥、副总经理，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规划总监，凌源旭阳凌钢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鼎运运营管理服务部总经理，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滨海能源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

尹天长先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历任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公司销售公司总经理、运输管理部总经理、焦炭事业部总经理，河北旭阳能源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定州天鹭总经理，河北中煤旭阳能源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邢台旭阳氢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绿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卡博特旭阳化工（邢台）有限公司董事，旭阳晨晰（邢台）智造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本公司子公司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2、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侯旭志先生，历任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供应链高级经理、北京国纲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华夏科创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神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发展负责人、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本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谢鹏女士，曾任唐山旭阳化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经理、资金管理部经理，唐山旭阳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唐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负责财务管理工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魏伟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英伟	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09年07月24日		是
张英伟	凌源旭阳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07月27日		否
张英伟	旭阳伟山工程（海南）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2月26日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英伟	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年12月13日		否
张英伟	萍乡旭阳能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年03月13日		否
张英伟	旭阳伟山新能源(印尼)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7月01日		否
王志	中科院过程工程研究所	研究员、博导	2024年08月01日		是
王志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固废资源化专业委员会	副主任委员	2020年12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熔盐化学与技术委员会	委员	2016年09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硅酸盐学会固废分会	委员	2016年06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反应工程专业委员会	委员	2015年09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金属学会冶金过程物理化学分会委员会	委员	2021年09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有色金属学会环境保护学术委员会	委员	2022年07月01日		否
王志	中国金属学会熔盐化学与技术分会	委员	2021年08月01日		否
陆继刚	北京市中盾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2022年10月01日		是
张亚男	中央财经大学	副教授	2020年11月01日		是
张亚男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年01月27日		是
韩勤亮	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高级副总裁	2011年05月07日		是
韩勤亮	河北金牛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3月28日		否
杨路	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副总裁	2018年09月29日		否
杨路	中国旭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助理	2013年11月01日		是
杨路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9月01日		是
杨路	沧州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07月17日		否
杨路	卡博特旭阳化工(邢台)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16日		否
魏伟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01日		否
魏伟	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	2022年02月09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除以上人员外,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现任副总经理、时任财务总监谢鹏女士于2023年4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谢鹏采取出具警示函监管措施的决定》。

2、现任董事长张英伟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侯旭志先生于2024年11月2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天津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张英伟、侯旭志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及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了第十一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普通董事）根据公司所处行业水平、公司规模、业务发展等实际情况确定固定津贴标准，结合提名股东或本人任职单位意见领取。

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即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相关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领取薪酬。

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完成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履职评价及绩效考核结果确认。

报告期在公司领取报酬及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总金额（税前）为 242.8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英伟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0	是
王志	男	49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陆继刚	男	50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张亚男	女	38	独立董事	现任	12	否
韩勤亮	男	52	董事	现任	0	是
杨路	男	35	董事	现任	0	是
魏伟	男	53	董事	现任	2.5	否
宋万良	男	62	副董事长	现任	22.86	否
尹天长	男	4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56.36	否
侯旭志	男	50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97.99	否
谢鹏	女	41	副总经理（财务）	现任	39.09	否
合计	--	--	--	--	242.8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公司董事会、股东会确定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完成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不参与公司绩效考核；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与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相关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制度开展考核工作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组织完成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普通董事）的履职或考核评价；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评价，考核结果与绩效薪酬挂钩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内，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触发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形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张英伟	10	6	4	0	0	否	5
王志	10	0	10	0	0	否	5
陆继刚	10	2	8	0	0	否	5
张亚男	10	1	9	0	0	否	5
韩勤亮	10	3	7	0	0	否	5
杨路	10	0	10	0	0	否	5
魏伟	10	0	10	0	0	否	5
宋万良	10	3	7	0	0	否	5
尹天长	10	0	1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公司董事均亲自出席全部董事会，无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情形。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履行职责，对定期报告、内控工作、投资项目、关联交易、审计委员会履职等重要事项提出了专业性建议，有助于公司内控治理制度不断完善，充分发挥董事在科学决策、规范管理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英伟、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王志、杨路、魏伟	4	2025年03月06日	听取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议案	同意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英伟、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王志、杨路、魏伟	4	2025年04月18日	听取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战略经营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5年度战略经营计划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英伟、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王志、杨路、魏伟	4	2025年05月16日	讨论了关于发股收购沧州旭阳并配募的相关事宜	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股收购沧州旭阳并配募的相关议案	无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英伟、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王志、杨路、魏伟	4	2025年11月14日	讨论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宜	审议通过了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志、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张英伟	4	2025年04月18日	听取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方案和2025年度财务预算方案》《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202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2024年度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关于拟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议案	对年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问询，同意全部议案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志、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张英伟	4	2025年04月29日	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对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问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志、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张英伟	4	2025年08月27日	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对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问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审计委员会	王志、陆继刚、张亚男、韩勤亮、张英伟	4	2025年10月28日	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对报告中的财务信息进行了问询，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志、张亚男、尹天长、陆继刚	1	2025年04月18日	听取了《关于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2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81
销售人员	29
技术人员	21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42
合计	2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博士	33
本科	114
大专	87
高中及以下	55
合计	289

2、薪酬政策

为适应企业发展要求，公司秉承“战略导向、业绩导向、市场导向”的薪酬理念、“合法性原则、战略导向原则、公平性原则、激励约束原则、可持续发展原则”的薪酬管理基本原则，一直不断完善薪酬管理体系，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与约束作用，调动广大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构建有利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的全面薪酬激励体系，保障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注重对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并建立了行之有效的人才培训管理办法，同时持续创新培训形式、丰富培训内容，通过内外讲师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对员工通用工作技能、专业能力、新员工融入的培训力度，包括现场结合线上培训、对标交流学习、考试测评、技能比武等活动，上接战略、下承绩效，助力员工工作问题解决、效率提升、价值体现，充实员工的专业知识和岗位技能，提高员工素质、工作质量和绩效，提升公司业绩和客户服务水平，促进员工与组织的共同进步，为公司人力资源战略规划与发展提供有力支持，为公司事业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激发新活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0,52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684,801.49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要求。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和内部控制评价进行的专业指导，及时督促、检查内部控制建设工作进展情况，推进内部控制持续的完善。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邢台新能源	公司收购邢台新能源51%股权	按照公司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对子公司的机构设置、人员调整、内控制度、财务体系、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指导和规范			
--	--	-------	--	--	--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迹象包括：</p> <p>(1) 控制环境无效；</p> <p>(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3) 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p> <p>(4) 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公司监察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重要缺陷迹象包括：</p> <p>(1) 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 未建立防止舞弊和重要的制衡制度和控制措施；</p> <p>(3)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一般缺陷迹象包括：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迹象包括：</p> <p>(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p> <p>(2) 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p> <p>(3) 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p> <p>(4) 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5) 其他对公司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重要缺陷迹象包括：</p> <p>(1)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p> <p>(2)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p> <p>(3) 其他对公司产生较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一般缺陷迹象包括：</p> <p>(1) 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2) 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及时整改。</p>
定量标准	<p>重大缺陷：错漏报占利润总额比例大于 5%；直接经济损失占销售收入或资产总额比例大于 1%，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错漏报占利润总额比例大于 3%但小于 5%；直接经济损失占销售收入或资产总额比例大于 0.5%但小于 1%，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重要缺陷。</p> <p>一般缺陷：错漏报占利润总额比例小于 3%；直接经济损失占销售收入或资产总额比例小于 0.5%，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一般缺陷。</p>	<p>重大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重大缺陷。</p> <p>重要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营业收入 0.5%但小于 1%；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重要缺陷。</p>

		一般缺陷：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 0.5%；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 0.5%，满足任意一项均确认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滨海能源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5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刊登的《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乌兰察布市 2025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公布 - 实施情况 - 乌兰察布市人民政府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日常运营中重视履行社会责任，在股东和债权人保护、安全生产、员工关怀、供应链管理和客户服务、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等方面积极践行，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

（一）股东和债权人保护

公司建立健全以股东会、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为主体的治理结构，不断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内控制度体系，切实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权益，报告期内，根据监管新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完成近 40 余项内控治理制度的系统性修订、制定，并持续组织内部控制培训、优化制度流程建设及开展内部自查工作，努力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公司努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提升信息披露的透明度和及时性，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知情权；充分利用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券商策略会、投资者调研等形式，积极回应投资者。

（二）安全生产

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2025 年度，子公司翔福新能源以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要求为指导，持续推进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发布《2025 年安全管理工作方案》《2025 年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方案》《2025 年双重预防机制建设工作方案》等专项方案，修订《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管理制度汇编》《岗位安全操作规程》等制度，完成年度全面风险辨识评估，修订安全风险分级管控清单。

公司全面落实隐患排查治理，发布《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手册》，指导各车间部门提升隐患排查的专业性和针对性；开展安全检查、排查问题，实现了隐患治理的闭环管理；发布《安全监察通报》，重点对生产操作、工作落实以及劳动纪律进行监督检查。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推进安全文化建设，签订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书》，细化督促安全生产履职；通过“安全宣传咨询日”、“安全生产月”、安全应急演练、全员安全培训、知识竞赛、技能比武等活动，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积极参与安全生产管理，学习巩固安全生产知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同时，落实年度安全培训教育计划，开展多层次、多专题安全培训，多措施提升特殊作业监护人素质能力，加强承包商及相关方管理，包括同时对特殊作业工种，为安全生产打下坚实基础。

（三）员工关怀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假期慰问值班人员、传统节日慰问员工、“庆元宵、猜灯谜”、“夏季送清凉”活动、召开生活委员会会议、新入职人员及博士座谈会、春节联欢晚会、司庆文体活动、演讲比赛、有奖知识竞赛等活动，持续改善办公及宿舍环境，切实关心员工身心、为员工送去关怀，增强员工归属感与责任感，提高团队凝聚力。

（四）供应链管理和客户服务

公司不断优化供应商、客户管理工作，致力于建设稳定、可持续的供应链体系，通过建立系统的供应商管理、尽责审查及风险防控机制，持续推动供应链绩效提升；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需求为目标、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服务客户，建立了反舞弊、反贿赂及廉洁管理机制，切实履行公司对客商的社会责任，实现彼此共赢。

公司建立了供应链管理体系，执行供应商准入制度，设置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小组，提高矿产供应链领域的合规性和稳定性。在主要原材料供应商筛选和评估中，建立风险识别、ESG 评估与现场审核机制，开展矿产供应链溯源，要求供应商就供应链管理作出承诺。同时，对供应商表现进行追踪，监督矿产供应链运行，定期对石墨矿山类供应商、其他重点供应商开展尽职调查审核，尽职调查完成后，将向供应商详细阐释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并要求供应商制定整改计划，按期完成整改工作，公司将根据风险调整供应商选择。

（五）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坚持走可持续发展道路，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坚持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的和谐统一，以规范环境管理、遵守法规要求、排放达标受控、持续节能降耗为环境管理工作方针，将环保理念贯彻在实际工作中。报告期内，子公司翔福新能源不断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发布《2025 年环保管理工作方案》《消防管理制度》《环保考核办法》等制度，逐级签订环保项目责任书，压实责任，筑牢环保管理基础。同时聘请“环保管家”，从环境管理、内部环保风险排查、环保政策宣贯等方面全面提升环境管理质量。

在日常生产过程中，推行绿色文化建设，公司不断优化生产精细化管理工作，降低产品单位能耗；在新建园区内，公司积极开展植树活动及园区绿化美化工作；同时提倡绿色办公，办公设备在长期不使用情况下关掉电源减少待机能耗，合

理设置办公区域空调温度，鼓励员工节约用水、节约用纸，提倡无纸化电子办公，并积极利用线上会议，提高工作效率的同时降低现场会议的各项成本等，助力低碳发展。

在新建项目设备选型过程中，公司优选节能环保设备，并不断优化生产工艺，以减少碳排放，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报告期内，推动了子公司翔福新能源总装机规模 58 万千瓦的离网型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风电、光电、储能等绿电部分）建设，项目建成后，将形成绿电自发自用、精准消纳的绿色能源闭环，有利于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助于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绿色先行”的理念、打造零碳园区。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开展脱贫攻坚工作和乡村振兴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次收购完成后，承诺方及承诺方的附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 2、承诺方不会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3、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2年01月1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本次收购前，承诺方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收购后，承诺方现就规范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企业或经济组织（不包括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附属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事宜向上市公司承诺如下： 1、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方及承诺方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 2、对于承诺方及附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上市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 4、承诺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承诺方承担。 5、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及附属企业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	2022年01月1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其他承诺	（一）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022年01月1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3、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p> <p>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p> <p>（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p> <p>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p> <p>（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p>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其他承诺	<p>1、承诺方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不得收购上市公司的情形；</p> <p>2、承诺方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十七条第七项的要求，能够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的规定提供相关文件。</p>	2022年01月10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崔雪松;杜明;樊登义;高扬;郭锐;纪秀荣;李勃洋;李莉;李玉鹏;沈志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王凯;王龙;魏伟;魏英发;洗国明;肖占鹏;张虹霞;张景喆;张绍宇;张云峰;赵海	其他承诺	<p>（一）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二）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股东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17年11月27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涛;周桥						
杜明;沈志刚;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 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7年11月27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杜明;沈志刚;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泰达能源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承诺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承诺人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11月27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崔雪松;杜明;樊登义;高扬;郭锐;纪秀荣;李勃洋;李莉;李玉鹏;沈志刚;天津出版传媒集团有限公司;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王凯;王龙;魏伟;魏英发;冼国明;肖占鹏;张虹霞;张景喆;张绍宇;张云峰;赵海涛;周桥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承诺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承诺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17年11月27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崔雪松;杜明;樊登义;高扬;郭锐;纪秀荣;李勃洋;李莉;李玉鹏;沈志	其他承诺	如本次交易承诺人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 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 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刚;王凯;王龙;魏伟;魏英发;冼国明;肖占鹏;张虹霞;张景喆;张绍宇;张云峰;赵海涛;周桥					
天津泰达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本次交易全部支付资金均来源于承诺人自筹资金, 该资金来源合法, 不存在向第三方募集的情况, 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亦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置换或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本次交易支付的全部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承诺人拥有完全的、有效的处分权。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天津泰达热电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承诺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承诺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陈德强; 陈杰; 李润茹; 王艳; 徐宝平; 徐天大; 张贵; 张艳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与本公司及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 承诺人保证向参与本次交易的各中介机构提供的资料均为真实、原始的书面资料或副本资料, 该等资料副本或复印件与其原始资料或原件一致, 是准确、完整的, 所有文件的签名、印章均是真实的, 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承诺人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确认均真实、准确、完整, 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 承诺人承诺对前述信息、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一) 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 (二) 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 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的一切损失。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一) 承诺人已向上市公司及为本次交易提供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承诺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 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 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 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 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承诺人将及时向上市公司提供本次交易相关信息, 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 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p>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上市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三）如本次交易承诺人或承诺人子公司天津泰达热电有限公司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其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p>			
陈德强;陈杰;李润茹;天津泰达热电有限公司;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王艳;徐宝平;徐天大;张贵;张艳	其他承诺	<p>（一）承诺人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幕信息及利用该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p> <p>（二）承诺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因此而给上市公司及投资者造成的一切损失。</p>	2018年05月0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方及承诺方的附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p> <p>二、承诺方不会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三、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p>本承诺函在承诺方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p> <p>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p>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p> <p>1、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不会利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承诺方及承诺方的关联方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严格避免向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拆借、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或采取由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上市公司资金。</p> <p>2、对于承诺方及附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p> <p>3、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上市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p> <p>4、承诺方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利益的，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损失由承诺方承担。</p> <p>5、上述承诺在承诺方及附属企业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p>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p>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天津京津文化	关于同业竞争、关	<p>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p> <p>1.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p>	2023年	9999-12-	正常履行

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为交易对方，就关于规范关联交易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上市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2. 本公司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其下属企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p> <p>3. 本公司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公司签署即对本公司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p>	03月12日	31	中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拟出售资产权属清晰且不存在纠纷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本公司合法持有天津海顺印业包装有限公司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本公司对标的资产的出资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抽逃出资等情形。 2、本公司为标的资产的最终和真实所有人，标的资产权属清晰，标的资产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安排，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除标的资产中 33%股权质押给京津文化外，标的资产未设定其他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项权利，标的资产未被行政或司法机关查封、扣押、冻结，本公司承诺质押给京津文化的股权在本次交易获准实施前，须应京津文化的要求配合京津文化解除质押登记，本公司保证标的资产在解除质押后至变更登记至京津文化名下之日，不设置任何抵押、质押等其他项权利，保证标的资产过户不存在法律障碍。 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樊登义; 樊娜; 巩固; 郭瑛; 侯旭志; 李庆华; 李胜楠; 孙静; 魏伟; 冼国明; 谢鹏; 苑希现; 张建国	其他承诺	<p>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拟出售天津海顺印业包装有限公司控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保证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公司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3、本人保证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保证不动用上市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保证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上市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如上市公司未来筹划实施股权激励，本人保证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上市公司筹划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8、本人保证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p>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其他承诺	重组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承诺方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严格执行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各项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保护上市公司和公众利益，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以任何方式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至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方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方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应责任。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关于交易资金来源的承诺 1、本公司保证用于支付本次交易对价的全部资金均来源于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2、本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间接通过质押股份融资方式筹措交易资金的情形； 3、本公司不存在对外募集以信托、接受他人委托或为任何第三方代持等安排取得交易资金的情形； 4、本公司不存在接受上市公司或其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供的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5、本公司的交易资金不存在任何以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的方式进行融资的情形； 6、本公司的交易资金来源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其他相关要求。 本承诺函自签署日起生效，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其他承诺	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关于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关于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 3、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干预其资金使用。 5、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双重任职。 三、关于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与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 四、关于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完整的经营性资产。 2、保证不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五、关于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以及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若承诺方及承诺方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必	2023年03月12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要的法定程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自本次交易终止的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公司若违反上述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2025 年 11 月 14 日	2025 年 12 月 16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杨雪岗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在将恒胜新能源、邢台旭阳新能源相关同业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之前，恒胜新能源、邢台旭阳新能源仅向翔福新能源提供产品或服务，不对外承接其他第三方业务，并避免产生新的同业问题。</p> <p>2、未来 5 年内，在政策允许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前提下，承诺方将按照符合市场惯例的合理估值水平，将恒胜新能源、邢台旭阳新能源相关同业资产注入上市公司。如因客观条件限制，上述同业资产无法注入上市公司，则采取将恒胜新能源、邢台旭阳新能源相关同业资产托管给上市公司过渡性安排，直至能够注入上市公司或注销。</p> <p>3、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积极避免与上市公司新增同业竞争业务，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产生竞争关系的业务或经济活动。若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获得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机会，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在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后将该等业务机会优先让与上市公司。</p> <p>4、若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承诺方及其附属企业将停止相关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但上市公司可以按照合理的价格及条件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上市公司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p> <p>5、承诺方不会利用其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影响力谋求不正当利益或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p> <p>6、如违反上述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4 年 05 月 28 日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	不适用					

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实际经营情况，本报告期收购控股股东旭阳控股间接持有的邢台新能源的 51%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相应发生变化，子公司邢台新能源将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子公司翔福新能源收购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 股权，收购完成后，孙公司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将纳入子公司翔福新能源合并报表。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飞、邵建克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两位注册会计师连续服务期限分别为 3 年、5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间共支付费用 2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达到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仲裁事项 13 件（其中公司作为原告的有 4 件，作为被告的有 9 件）	2,198.87 ⁰¹	否	均已判决生效或已达成和解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已执行完毕 8 件，其余正在执行中		

注：01 涉及诉讼（仲裁）案件中，报告期已结案的，按照结案金额统计涉案金额。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及避免同业竞争，预

计与旭阳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和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58 亿元。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融资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包括银行贷款、融资性租赁和其他融资方式等。为进一步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拟为公司及子公司的 2025 年度上述新增融资额度 10 亿元提供担保，即 2025 年度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相应新增 10 亿元。具体担保金额、期限以与金融机构正式签订的合同及协议为准。

3、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旭阳集团有限公司、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深创投制造业转型升级新材料基金（有限合伙）、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沧州旭阳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4、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继续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提供足够的流动资金和项目建设支持，旭阳控股同意将于 2025 年 7 月、8 月到期的原 6 亿元借款额度延期，同时新增 3 亿元借款额度，均未设定担保。

5、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履约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进一步支持公司经营发展，旭阳控股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为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的履行合同、投标等业务履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为 6 亿元，包括为公司及子公司出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具体担保金额、形式、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方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其中，旭阳控股与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在最高债权额人民币 2 亿元范围内，旭阳控股为公司子公司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原辅料、产品等货物的代理采购、代理销售、购销等业务合同，向福建漳龙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6、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及避免同业竞争，旭阳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约为 2.76 亿元。

7、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以 1,844.03 万元的交易对价收购控股股东旭阳控股间接持有的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 51%股权。本次交易有利于解决历史遗留的同业竞争，有助于拓展研发基地、提高研发效率和公司研发竞争力。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5 年度接受控股股东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4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	2025 年 05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5 年度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履约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07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终止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1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关于收购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	---------------------------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翔福新能源	2023 年 12 月 26 日	1,500 ⁰¹	2024 年 01 月 10 日	1,500		无	无	至 2025 年 1 月 10 日	是	否
翔福新能源	2023 年 05 月 22 日	90,000	2023 年 09 月 27 日	9,779.57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4 年 03 月 21 日	100,000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2,000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5年04月19日	80,000	2025年08月14日	3,563.91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5年04月19日	80,000	2025年09月01日	35,265.24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5年04月19日	80,000	2025年12月17日	29,978.64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5年06月05日	48,000	2025年06月04日	48,000		无	无	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六个月	否	否
翔福新能源	2025年07月19日	50,000	2025年08月27日	10,678.2		无	无	至2026年12月31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78,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127,485.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36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1,109.29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不适用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78,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127,485.99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36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1,109.29
全部担保余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22.8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61,109.2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123,772.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84,882.19						

注: 01 单位为美元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旭阳控股于 2023 年 9 月与北银金租、2024 年 12 月及 2025 年 9 月与冀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 8 月与厦门建发金融租赁有限公司、2025 年 12 月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署保证合同，对公司全资子公司翔福新能源与上述金融机构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融资额度、对子公司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公司生产经营及新业务发展需要，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投资和经营计划，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新增融资额度为 10 亿元人民币，包括银行贷款、融资性租赁和其他融资方式等。前述融资若需要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新增 10 亿元人民币。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的议案》，同意为翔福新能源《源网荷储一体化一期项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对应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合同暂估价 4.8 亿元（含税），工程最终造价以合同约定计价原则和现场签证等费用合计为基础并经发包人监察审计部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咨询单位审定的结算金额为准。

3、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履约担保额度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及新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子公司合同履约、投标等履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额度为 6 亿元人民币，包括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

量保函等；具体担保金额、形式、期限、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方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各类型担保预计额度在各子公司之间可调剂使用。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翔福新能源拟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总装机规模 58 万千瓦，项目建设地为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商都县。计划分两期建设，公司将结合市场需求及 20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分期建设进度，统一规划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分期实施进度。本项目投产后，有利于降低负极材料项目的用电成本，增强产品的整体竞争力；有利于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有助于公司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打造零碳园区，提升社会形象与品牌价值，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

2、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签订源网荷储一体化一期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的议案》，同日，翔福新能源与浙江省工业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源网荷储一体化一期项目建设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总价暂估 4.80 亿元。

3、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锂电池负极材料项目施工总承包合同（二）的议案》，同日，翔福新能源与河北省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二期 5 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前端项目及 8.2 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石墨化项目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二）》，合同总价暂估 9.10 亿元。

4、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子公司收购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进展公告，鑫金马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27,175	0.19%				-90,800	-90,800	336,375	0.1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109,000	0.05%				0	0	109,000	0.05%
3、其他内资持股	318,175	0.14%				-90,800	-90,800	227,375	0.1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17,200	0.14%				-91,000	-91,000	226,200	0.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975	0.00%				200	200	1,175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21,720,364	99.81%				90,800	90,800	221,811,164	99.85%
1、人民币普通股	221,720,364	99.81%				90,800	90,800	221,811,164	99.8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00%
4、其	0	0.00%				0	0	0	0.00%

他									
三、股份总数	222,147,539	100.00%				0	0	222,147,53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巩固	0	200	0	200	监事锁定股	不适用
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	91,000	0	91,000	0	-	不适用
合计	91,000	200	91,000	2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	30,3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26,8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0
----------	--------	----------	--------	----------	---	----------------------	---

东总数		上一月末 普通股股 东总数		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 数（如 有）（参 见注 8）		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8）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旭阳控 股有限 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24.85% ⁰¹	55,201,978	0	0	55,201,978	质押	13,328,852 ⁰²
天津津 津文化 传媒有 限公司	国有法 人	3.87%	8,599,277	-2,508,000	0	8,599,277	不适用	0
付海	境内自 然人	0.97%	2,161,900	2,161,900	0	2,161,900	不适用	0
上海非 马投资 管理有 限公司 -非马 鲁班大 师私募 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0.95%	2,121,400	2,121,400	0	2,121,400	不适用	0
北京银 行股份 有限公 司-永 赢新材 料智选 混合 型发起 式证券 投资基 金	其他	0.94%	2,096,800	2,096,800	0	2,096,800	不适用	0
孟小宁	境内自 然人	0.77%	1,700,100	-19,900	0	1,700,100	不适用	0
刘攀	境内自 然人	0.68%	1,500,000	1,500,000	0	1,500,000	不适用	0
李明	境内自 然人	0.63%	1,395,500	1,395,500	0	1,395,500	不适用	0
吕福泉	境内自 然人	0.54%	1,199,500	1,199,500	0	1,199,500	不适用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 人	0.48%	1,070,100	1,007,002	0	1,070,1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55,201,978	人民币普通股	55,201,978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8,599,277	人民币普通股	8,599,277
付海	2,16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161,900
上海非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非马鲁班大师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2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121,400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赢新材料智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9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096,800
孟小宁	1,70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100
刘攀	1,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
李明	1,3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95,500
吕福泉	1,1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9,500
BARCLAYS BANK PLC	1,0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1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股东间的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注：01 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960.46 万股已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完成登记，公司注册资本由 222,147,539 元变更至 231,752,139 元，旭阳控股持股比例由 24.85% 变更为 23.82%。

02 旭阳控股质押股份 13,328,852 股已于 2026 年 2 月 3 日解除质押。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杨雪岗	2004 年 08 月 04 日	911101067655030132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

				的平台公司，下属公司主营包括供应链管理、工程总承包与管理服务、技术研发等。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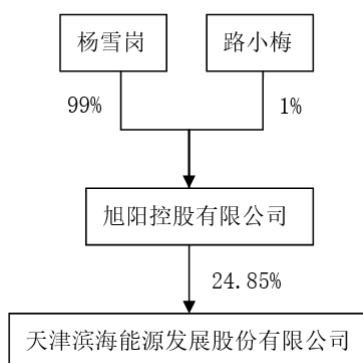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杨雪岗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中国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 年 04 月 1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6]第 ZB103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飞、邵建克

审计报告正文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能源）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滨海能源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滨海能源，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及收入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四）所述的会计政	针对滨海能源营业收入的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p>策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三十七）。滨海能源 2025 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7,473.87 万元。</p> <p>由于营业收入是滨海能源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并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情况； 2、检查销售合同（订单），按照五步法识别合同履约义务，识别与商品控制权上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本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与收入相关的销售合同（订单）、发票、送货单及签收单等资料，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4、选取重要客户实施走访程序； 5、选取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执行截止性测试。
<p>（二）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p>	
<p>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的会计政策详情及分析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三）。</p> <p>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滨海能源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5,752.47 万元，坏账准备 1,294.39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4,458.08 万元。</p> <p>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高，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减值时需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滨海能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获取销售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信用控制、账款回收和评估应收款项减值准备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了解和评价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检查确认相关内控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2、了解评价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实际情况及行业惯例； 3、选取样本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管理层记录的金额进行核对； 4、获取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是否发生减值以及确认预期损失率所依据的数据及相关资料，评价其恰当性并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对于以组合为基础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的准确性以及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结合收入的确认对重大客户进行访谈； 7、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和披露。

• 其他信息

滨海能源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滨海能源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滨海能源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滨海能源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滨海能源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滨海能源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滨海能源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飞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邵建克

中国·上海 2026年4月14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54,373.96	12,003,842.7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947,776.77	49,034,929.59
应收账款	244,580,822.39	110,359,744.25
应收款项融资	3,128,572.99	8,670,232.36
预付款项	17,864,197.90	5,140,286.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140,469.76	27,795,141.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56,921,093.30	172,221,742.6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56,904.16	30,612,802.94
流动资产合计	582,994,211.23	415,838,722.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8,877,286.57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6,478,984.17	354,401,288.00
在建工程	1,058,243,563.79	162,070,903.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904,424.39	1,692,537.79
无形资产	367,371,856.29	276,252,681.4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933,516.50	8,882,47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24,601.88	40,996,67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442,813.99	148,888,104.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45,177,047.58	993,184,662.93
资产总计	2,828,171,258.81	1,409,023,385.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439,351.72	10,009,583.3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88,987.95	2,100,000.00
应付账款	917,972,631.83	354,942,712.8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671,563.40	732,772.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22,794.00	3,982,242.73
应交税费	1,227,779.12	839,213.35
其他应付款	995,319,833.79	426,447,171.7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56,741.40	1,356,741.4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846,394.85	77,129,334.86
其他流动负债	50,404,006.64	51,184,689.98
流动负债合计	2,198,293,343.30	927,367,721.0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91,236,629.92	96,718,267.0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58,740,000.00	158,7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100,646.03	303,009.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5,077,275.95	255,761,276.66
负债合计	2,663,370,619.25	1,183,128,997.6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9,395,982.19	79,786,282.1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418,808.23	1,199,808.68
盈余公积	13,763,536.21	13,763,536.2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3,464,078.77	-165,328,00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4,261,786.86	151,569,158.17
少数股东权益	90,538,852.70	74,325,229.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800,639.56	225,894,387.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8,171,258.81	1,409,023,385.09

法定代表人：张英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燕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1,012.58	1,548,691.6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00,000.00	
应收账款	48,077,198.18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76,546.08
其他应收款	151,529,879.49	184,463,183.1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46,091.0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7,878.24	1,181,931.55
流动资产合计	210,452,059.54	187,570,352.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31,273,643.06	812,863,412.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785,006.36	56,843,943.7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676,080.67	29,603,608.9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7,07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5,283.02	245,283.02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5,197,084.91	899,556,248.35
资产总计	1,125,649,144.45	1,087,126,600.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3,547,448.3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702,626.28	518,045.83
应交税费	85,753.10	41,632.98
其他应付款	932,408,809.00	918,787,790.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56,741.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5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993,244,636.77	919,347,468.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93,244,636.77	919,347,468.9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803,204.19	74,833,273.8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763,536.21	13,763,536.21
未分配利润	-178,309,771.72	-142,965,217.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2,404,507.68	167,779,131.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25,649,144.45	1,087,126,600.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4,738,669.26	497,445,043.31
其中：营业收入	574,738,669.26	497,445,043.3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40,661,159.78	526,614,235.89
其中：营业成本	573,303,422.39	471,156,074.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490,353.99	2,745,388.59
销售费用	5,413,608.42	3,757,947.76
管理费用	22,206,065.74	26,659,657.12
研发费用	9,416,126.95	5,689,609.30
财务费用	25,831,582.29	16,605,558.64
其中：利息费用	27,910,631.87	17,020,654.99
利息收入	2,140,682.63	443,219.77
加：其他收益	105,075.49	25,977.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9,997.07	-1,551,710.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7,195,086.04	-4,724,545.46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37,954,485.79	-5,583,540.09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313.43	358,625.67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11,307,297.36	-40,644,385.10
加: 营业外收入	1,197,499.08	716,727.55
减: 营业外支出	165,415.36	24,288.92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275,213.64	-39,951,946.47
减: 所得税费用	-3,449,766.24	-694,655.34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825,447.40	-39,257,291.1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06,825,447.40	-35,669,379.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3,587,911.29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136,070.86	-32,717,919.42
2. 少数股东损益	-18,689,376.54	-6,539,371.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6,825,447.40	-39,257,29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8,136,070.86	-32,717,919.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89,376.54	-6,539,371.7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967	-0.147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967	-0.147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9,627,471.1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8,987,756.05 元。

法定代表人：张英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鹏 会计机构负责人：龙燕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653,988.03	3,018,987.00
减：营业成本	3,008,889.62	2,910,517.20
税金及附加	583,087.23	840,841.3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0,383,678.78	10,668,741.1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432,387.43	4,588,545.29
其中：利息费用	28,022,855.98	14,372,653.80
利息收入	5,598,486.51	9,796,014.01
加：其他收益	21,148.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6,8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78,943.64	-270,828.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8,625.6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311,850.48	-16,968,661.23
加：营业外收入	1.17	25,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9,351.99	11,340.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41,201.30	-16,955,001.42
减：所得税费用	3,353.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44,554.56	-16,955,001.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344,554.56	-16,955,001.4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344,554.56	-16,955,001.4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4,103,109.82	250,740,116.0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69,510.93	4,361,826.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52,209.83	145,895,770.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624,830.58	400,997,713.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5,006,244.23	257,684,284.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0,438,153.59	47,113,300.8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65,919.57	45,467,354.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1,935,267.07	50,432,884.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9,545,584.46	400,697,82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20,753.88	299,888.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3,048.8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26,412.7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480,122.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13,171.57	2,926,412.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834,243.92	311,653,84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396,994.5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3,231,238.44	311,653,84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18,066.87	-308,727,432.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53,000.00	69,76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2,953,000.00	69,76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447,085.83	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4,035,037.30	339,3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435,123.13	426,12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1,880.35	770,124.9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363,874.57	150,178,875.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35,754.92	167,949,000.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699,368.21	258,175,999.4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7.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50.38	-50,251,544.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46,346.87	59,997,891.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196.49	9,746,346.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62,358.93	9,399,644.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82,358.93	9,399,64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87,072.35	7,358,091.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4,505.61	1,574,794.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5,316.29	8,712,019.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26,894.25	17,644,90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4,535.32	-8,245,26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8,9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400,000.00	157,898,337.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900,000.00	166,828,33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0,913.77	7,84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1,141,700.00	146,080,6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900,000.00	188,41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2,242,613.77	334,498,444.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2,342,613.77	-167,670,106.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4,350,000.00	287,7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4,350,000.00	287,7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400,529.96	111,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400,529.96	11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6,949,470.04	176,7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7,679.05	834,632.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8,691.63	714,059.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1,012.58	1,548,691.6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 上年	222, 147,				74,6 86,2			1,19 9,80	13,7 63,5		- 155,		156, 298,	78,8 69,5	235, 168,

期末余额	539.00				82.19			8.68	36.21		498,248.55		917.53	07.85	425.3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5,100.00						-9,829.75		-4,729.36	4,544.27	9,274.03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9,786,282.19			1,199,808.68	13,763,536.21		-165,328,007.91		151,569,158.17	74,325,229.24	225,894,387.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9,609,700.00			1,218,999.55			-88,136,070.86		-77,307,371.31	16,213,623.46	-61,093,747.85
											-88,136,070.86		-88,136,070.86	18,689,376.54	106,825,447.40
					9,609,700.00								9,609,700.00	34,903,000.00	44,512,700.00
														7,953,000.00	7,953,000.00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609,700.00							9,609,700.00	26,950,000.00	36,559,7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1,21 8,99 9.55					1,21 8,99 9.55		1,21 8,99 9.55
1. 本期 提取								3,21 4,93 3.32					3,21 4,93 3.32		3,21 4,93 3.32
2. 本期 使用								1,99 5,93 3.77					1,99 5,93 3.77		1,99 5,93 3.77
(六) 其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222, 147, 539. 00				89,3 95,9 82.1 9			2,41 8,80 8.23	13,7 63,5 36.2 1		- 253, 464, 078. 77		74,2 61,7 86.8 6	90,5 38,8 52.7 0	164, 800, 639. 5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所有 者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减：	其他	专项	盈余	一般	未分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公积	库存 股	综合 收益	储备	公积	风险 准备	配利 润			权益	益合 计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222, 147, 539. 00				74,6 86,2 82.1 9				13,7 63,5 36.2 1		- 127, 364, 084. 71			183, 233, 272. 69	51,3 43,9 48.7 7	234, 577, 221. 46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5,10 0,00 0.00						- 5,24 6,00 3.78			- 146, 003. 78	- 140, 278. 14	- 286, 281. 92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222, 147, 539. 00				79,7 86,2 82.1 9				13,7 63,5 36.2 1		- 132, 610, 088. 49			183, 087, 268. 91	51,2 03,6 70.6 3	234, 290, 939. 54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 32,7 17,9 19.4 2			- 32,7 17,9 19.4 2	- 6,53 9,37 1.71	- 39,2 57,2 91.1 3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40,104,069.68	40,104,069.6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199.80					1,199.80		1,199.80
1. 本期提取								2,063.76					2,063.76		2,063.76
2. 本期使用								863,955.12					863,955.12		863,955.1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9,786,282.19			1,199,808.68	13,763,536.21			-165,328,007.91	151,569,158.17	74,325,229.24	225,894,387.4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3,273.82				13,763,536.21	-142,965,217.16		167,779,13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4,833,273.82				13,763,536.21	-142,965,217.16		167,779,131.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0,069.63					-35,344,554.56		-35,374,624.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344,554.56		-35,344,554.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0,069.63							-30,069.63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30,06 9.63							- 30,06 9.6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03,204.19				13,763,536.21	-178,309.77	1.72	132,404,507.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3,273.82				13,763,536.21	-126,010,215.74		184,734,133.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2,147,539.00				74,833,273.82				13,763,536.21	-126,010,215.74		184,734,133.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55,001.42		-16,955,001.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55,001.42		-16,955,00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2,147,539.00				74,833,273.82				13,763,536.21	-142,965,217.16		167,779,131.87

三、公司基本情况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2年10月，原名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灯塔有限”），是经天津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津体改委字（1992）44号”文批准，由原天津油漆厂作为发起人改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02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40号”文审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第52号”文审核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3年12月0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公司字[2003]53号《关于天津灯塔涂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意见》文件，批准本公司与原控股股东天津灯塔涂料有限公司资产重组方案。

2004年01月16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名称变更为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03月25日，天津泰达投资控股公司与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签订了《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份转让协议》。股份转让后，京津文化持有本公司55,536,885股流通A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由天津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天津市财政局，泰达控股持有本公司27,314,108股流通A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30%。

2017年11月17日，天津市文改办向京津文化的控股股东出版集团下发《关于市文改办履行出版传媒集团出资人职责的通知》，天津市文改办根据天津市人民政府授权，自即日起代替天津市财政局履行出版集团的出资人职责。据此，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天津市财政局变更为天津市文改办，控股股东仍为京津文化，其持股数量不变。

2021年10月28日，京津文化与旭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控股”）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京津文化拟向旭阳控股转让其持有的44,429,50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0.00%），总价款为人民币600,000,000元，折合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3.50元。2021年12月02日取得天津市文改办《关于同意〈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的批复》（津文改办批〔2021〕19号），转让协议正式生效。2022年01月10日本次股份过户登记手续已完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公司注册资本：222,147,539.00元；股本：222,147,539.00元；公司法人代表：张英伟。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杨雪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4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五、24、收入”。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 3,000.00 万元（含）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应收款项或其他应收款项	公司将单笔金额超过 600.00 万元（含）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重组、并购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担保等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投资活动	公司将单项投资项目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含）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筹资活动	公司将单项筹资项目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含）认定为重要。
重要子公司	公司将单项出资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含）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1）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14、长期股权投资”。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按照上述条件，本公司指定的这类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具体描述指定的情况）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者重新议定合同而且构成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信用等级较高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6+9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一般信用等级银行承兑汇票	以银行承兑汇票中承兑银行的信用评级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其中非“6+9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1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应收账款组合 2	账龄组合（含供应链金融票据）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该组合根据历史经验，按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6+9 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等 6 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兴业银行、平安银行、光大银行、华夏银行、民生银行、浙商银行等 9 家上市股份制银行。

1.) 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1、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10、6.金融工具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根据实际使用受益情况采用一次转销法、生产类的容器等工具采用量次摊销方式分配到产品成本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0	5	4.75-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	-------	------	---	------------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残值率	预计使用寿命的确定依据
软件	5	直线法		按估计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按土地使用权证规定的使用年限
专利权	20	直线法		国家知识产权局规定期限
地役权	40	直线法		合同约定
排污权	5	直线法		根据交易权证约定的期限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公司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支出包括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的相关职工薪酬、耗用材料、相关折旧摊销费用等相关支出。

会计处理办法：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

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1、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3、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1) 负极材料业务

① 自主产品销售业务

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购买方签收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购买方自行提货的，在货物交付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上述时点确认收入。

② 受托加工业务

按加工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购买方签收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购买方自行提货的，在货物交付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上述时点确认收入。

③ 技术研发服务业务

按技术研发服务合同约定的服务期限将按照合同要求履行完成的技术研发成果交付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确认合同履行完成时，履约义务完成；本公司在上述时点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

25、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9、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

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

(3) 售后租回业务

公司按照本附注“五、24、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后续计量及租赁变更详见本附注“五、28、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公司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会导致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 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执行《金融工具准则实施问答》关于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的规定

财政部于 2025 年 7 月 8 日发布标准仓单交易相关会计处理实施问答，明确规定，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企业在期货交易所通过频繁签订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以赚取差价、不提取标准仓单对应的商品实物的，通常表明企业具有收到合同标的后在短期内将其再次出售以从短期波动中获取利润的惯例，企业应当将其签订的买卖标准仓单的合同视同金融工具，并按照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企业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标准仓单后短期内再将其出售的，不应确认销售收入，而应将收取的对价与所出售标准仓单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企业期末持有尚未出售的标准仓单的，应将其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对于按照前述合同约定取得的标准仓单，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的，企业可以在初始确认时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一致应用于符合选择条件的所有标准仓单。对于初始确认时已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标准仓单，企业在后续期间不得撤销该选择。

根据《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 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2025〕33 号）的要求，企业因执行上述标准仓单相关规定而调整会计处理方法的，应当对财务报表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滨海能源）	25%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翔福新能源）	15%
清水河旭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水河旭阳）	5%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旭阳）	25%
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硅碳）	25%
包头旭阳风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风能）	5%
包头旭阳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风电）	5%
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旭阳）	25%
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金马）	25%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邢台新能源）	25%
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新科技）	25%

2、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本公司子公司翔福新能源自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子公司清水河旭阳、包头风能、包头风电适应该政策，减按 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5,446.30	6,592.30
银行存款	9,689,750.19	9,739,754.57
其他货币资金	2,649,177.47	2,257,495.83
合计	12,354,373.96	12,003,842.70

其他说明：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947,776.77	48,749,929.59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285,000.00
合计	25,947,776.77	49,034,929.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947,776.77	100.00%			25,947,776.77	49,049,929.59	100.00%	15,000.00	0.03%	49,034,929.59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5,947,776.77	100.00%			25,947,776.77	48,749,929.59	99.39%			48,749,929.59
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300,000.00	0.61%	15,000.00	5.00%	285,000.00
合计	25,947,776.77	100.00%			25,947,776.77	49,049,929.59	100.00%	15,000.00		49,034,929.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5,947,776.77		
合计	25,947,776.7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000.00		15,000.00			0.00
合计	15,000.00		15,00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4,767,252.52
合计		24,767,252.52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6,171,343.00	115,822,702.21
1 至 2 年	1,353,385.05	283,912.00
合计	257,524,728.05	116,106,614.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7,524,728.05	100.00%	12,943,905.66	5.03%	244,580,822.39	116,106,614.21	100.00%	5,746,869.96	4.95%	110,359,744.25
其中：										
账龄组合	257,524,728.05	100.00%	12,943,905.66	5.03%	244,580,822.39	114,886,999.25	98.95%	5,746,869.96	5.00%	109,140,129.29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1,219,614.96	1.05%			1,219,614.96
合计	257,524,728.05	100.00%	12,943,905.66		244,580,822.39	116,106,614.21	100.00%	5,746,869.96		110,359,744.2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57,524,728.05	12,943,905.66	5.03%
合计	257,524,728.05	12,943,905.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5,746,869.96	7,197,035.70				12,943,905.66
合计	5,746,869.96	7,197,035.70				12,943,905.6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4,011,884.92		54,011,884.92	20.97%	2,700,594.25
第二名	51,064,003.41		51,064,003.41	19.83%	2,553,200.17
第三名	50,417,707.20		50,417,707.20	19.58%	2,520,885.36
第四名	24,149,835.57		24,149,835.57	9.38%	1,207,491.78
第五名	20,015,875.00		20,015,875.00	7.77%	1,000,793.75
合计	199,659,306.10		199,659,306.10	77.53%	9,982,965.31

4、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无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	------	--	--	--	--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128,572.99	8,670,232.36
合计	3,128,572.99	8,670,232.36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79,166,694.46	
合计	79,166,694.46	

(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8,670,232.36	223,372,857.90	228,914,517.27		3,128,572.99	
合计	8,670,232.36	223,372,857.90	228,914,517.27		3,128,572.99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4,140,469.76	27,795,141.71
合计	4,140,469.76	27,795,141.71

(1) 应收股利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24,872.50	13,457,275.07
备用金	7,165.00	50,145.62
股权转让款	2,782,600.00 ⁰¹	4,282,600.00
租金	822,674.00	1,096,898.60

其他	129,002.07	476,370.73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8,744,645.16
合计	4,466,313.57	28,107,935.18

注：01 股权转让款已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全部收到。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24,372.27	17,496,504.49
1 至 2 年	2,941,941.30	10,611,430.69
3 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4,466,313.57	28,107,935.1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66,313.57	100.00%	325,843.81	7.30%	4,140,469.76	28,107,935.18	100.00%	312,793.47	1.11%	27,795,141.71
其中：										
账龄组合	3,734,276.07	83.61%	325,843.81	8.73%	3,408,432.26	5,855,869.33	20.83%	312,793.47	5.34%	5,543,075.86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732,037.50	16.39%			732,037.50	13,507,420.69	48.06%			13,507,420.69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应收款项						8,744,645.16	31.11%			8,744,645.16
合计	4,466,313.57	100.00%	325,843.81		4,140,469.76	28,107,935.18	100.00%	312,793.47		27,795,141.7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734,276.07	325,843.81	8.73%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732,037.50		
合计	4,466,313.57	325,843.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312,793.47			312,793.4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8,564.79			48,564.79
本期转回	35,514.45			35,514.45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25,843.81			325,843.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12,793.47	48,564.79	35,514.45			325,843.81
合计	312,793.47	48,564.79	35,514.45			325,843.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股权转让款	2,782,600.00	1-2 年	62.30%	278,260.00
第二名	租金	822,674.00	1 年以内	18.42%	41,133.70
第三名	保证金	360,495.00	1 年以内	8.07%	
第四名	保证金	200,000.00	1 年以内	4.48%	
第五名	库存税额	88,144.49	1 年以内	1.97%	4,407.22
合计		4,253,913.49		95.24%	323,800.9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864,197.90	100.00%	5,140,286.01	100.00%
合计	17,864,197.90		5,140,286.01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3,185,215.60	17.83
第二名	2,679,316.56	15.00
第三名	2,356,280.99	13.19
第四名	2,279,130.00	12.76
第五名	1,088,201.52	6.09
合计	11,588,144.67	64.87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2,029,209.30		62,029,209.30	82,063,152.28		82,063,152.28
在产品	120,220,525.54	5,703,639.24	114,516,886.30	50,165,702.04		50,165,702.04
库存商品	70,784,668.59	1,796,478.23	68,988,190.36	38,377,565.09	4,633,441.08	33,744,124.01
发出商品	10,435,712.15	451,342.32	9,984,369.83	3,337,471.07		3,337,471.07
委托加工物资	1,402,437.51		1,402,437.51	2,911,293.20		2,911,293.20
合计	264,872,553.	7,951,459.79	256,921,093.	176,855,183.	4,633,441.08	172,221,742.

	09		30	68		60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5,703,639.24				5,703,639.24
库存商品	4,633,441.08	1,420,241.73		4,257,204.58		1,796,478.23
发出商品		451,342.32				451,342.32
合计	4,633,441.08	7,575,223.29		4,257,204.58		7,951,459.79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6,790,356.87	27,939,187.39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355.46
待摊费用	715,016.01	364,397.83
待认证进项税	551,531.28	2,293,862.26
合计	18,056,904.16	30,612,802.94

其他说明：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保证金	28,877,286.57		28,877,286.57				
合计	28,877,286.57		28,877,286.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	

				例					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877,286.57	100.00%			28,877,286.57					
其中：										
融资租赁保证金	28,877,286.57	100.00%			28,877,286.57					
合计	28,877,286.57	100.00%			28,877,28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融资租赁保证金	28,877,286.57		
合计	28,877,286.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76,478,984.17	354,401,288.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76,478,984.17	354,401,288.0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24,466,639.86	149,933,631.39	981,378.77	4,528,957.35	379,910,607.37
2. 本期增加金额	247,276,750.71	97,709,841.30	1,903,316.61	2,765,573.76	349,655,482.38
(1) 购置	511,275.22	2,136,021.16	1,903,316.61	1,019,281.22	5,569,894.21
(2) 在建工程转入	242,593,094.26	84,544,186.94		1,746,292.54	328,883,573.74
(3) 企业合并增加	4,172,381.23	11,029,633.20			15,202,014.43
3. 本期减少金额		488,253.15		4,899.50	493,152.65
(1) 处置或报废		488,253.15		4,899.50	493,152.65
4. 期末余额	471,743,390.57	247,155,219.54	2,884,695.38	7,289,631.61	729,072,937.1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298,326.25	7,002,613.45	213,473.72	994,905.95	25,509,319.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2,351,657.61	11,401,184.37	230,146.19	1,747,112.95	25,730,101.12
(1) 计提	12,031,720.36	10,683,254.01	230,146.19	1,747,112.95	24,692,233.51
企业合并增加	319,937.25	717,930.36			1,037,867.61
3. 本期减少金额		78,758.86		498.66	79,257.52
(1) 处置或报废		78,758.86		498.66	79,257.52

4. 期末余额	29,649,983.86	18,325,038.96	443,619.91	2,741,520.24	51,160,162.9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2,910.79	90,555.48		323.69	1,433,789.96 ⁰¹
(1) 计提	1,342,910.79			323.69	1,343,234.48
企业合并增加		90,555.48			90,555.4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42,910.79	90,555.48		323.69	1,433,789.96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0,750,495.92	228,739,625.10	2,441,075.47	4,547,787.68	676,478,984.17
2. 期初账面价值	207,168,313.61	142,931,017.94	767,905.05	3,534,051.40	354,401,288.00

注 01 本期无重要固定资产减值情况，房屋建筑物减值系同控合并形成。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54,752,469.6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20,017,402.24	正在协调办理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58,183,331.85	162,017,299.49
工程物资	60,231.94	53,604.00
合计	1,058,243,563.79	162,070,903.4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及其装修工程	36,767,106.42		36,767,106.42	90,713,797.18		90,713,797.18
产能建设工程及其配套设备	1,021,416,225.43		1,021,416,225.43	71,303,502.31		71,303,502.31
合计	1,058,183,331.85		1,058,183,331.85	162,017,299.49		162,017,299.4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	2,960,896,800.00	6,994,488.97	557,953,099.70			564,947,588.67	19.08%	建设中	2,377,685.80	1,772,373.06	0.32%	其他
20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5,769,450,000.00	25,826,946.37	663,577,243.4	275,621,942.85		413,782,246.77	16.80%	建设中	17,656,676.63	16,499,677.37	5.33%	其他
场前区一期装修项目	59,744,081.02	52,543,468.27	103,023.15	52,175,110.89	471,380.53		88.12%	已完工				其他
场前区二期装修项目	36,767,106.42	38,126,243.68	1,033,997.50		2,393,134.76	36,767,106.42	106.51%	建设中				其他
合计	8,826,857,987.44	123,491,147.29	1,222,667,363.60	327,797,053.74	2,864,515.29	1,015,496,941.86			20,034,362.43	18,272,050.43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40GW 太阳能光伏硅片		16,036,014.85	-16,036,014.85	0.00	项目规划方向调整
12万吨多晶硅		1,690,155.61	-1,690,155.61	0.00	项目规划方向调整
10万吨/年多晶		1,650,370.03	-1,650,370.03	0.00	项目规划方向调整

硅配套绿电					整
10GW 光伏太阳能电池片		9,659,487.53	-9,659,487.53	0.00	项目规划方向调整
合计		29,036,028.02	-29,036,028.02	0.00	--

其他说明：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及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对合并范围内包头子公司晶硅光伏项目相关资产进行了全面减值迹象判断，基于全球光伏行业遭遇供需严重失衡、产品价格全面下跌、全行业亏损的经济形势，对项目前期投入进行全额减值计提。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物资	60,231.94		60,231.94	53,604.00		53,604.00
合计	60,231.94		60,231.94	53,604.00		53,604.00

其他说明：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01,493.35		2,901,493.35
2. 本期增加金额	6,081.90	55,045,871.56	55,051,953.46
— 新增租赁	6,081.90	55,045,871.56	55,051,953.4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2,907,575.25	55,045,871.56	57,953,446.8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208,955.56		1,208,955.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72,176.95	1,467,889.91	2,840,066.86
(1) 计提	1,372,176.95	1,467,889.91	2,840,066.8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81,132.51	1,467,889.91	4,049,022.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6,442.74	53,577,981.65	53,904,424.39
2. 期初账面价值	1,692,537.79		1,692,537.79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地役权	排污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2,407,907.38				2,739,750.00	665,484.67	285,813,14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98,297,664.25	865,000.00		228,729.60			99,391,393.85
(1) 购置	26,981,846.60			228,729.60			27,210,576.2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71,315,817.65	865,000.00					72,180,817.6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80,705,571.63	865,000.00		228,729.60	2,739,750.00	665,484.67	385,204,535.9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9,275,260.18				228,312.50	56,887.94	9,560,460.62
2. 本期增加金额	7,528,990.69	11,233.77		2,859.12	555,439.18	173,696.23	8,272,218.99
(1) 计提	6,441,651.91			2,859.12	555,439.18	173,696.23	7,173,646.44
合并范围变化	1,087,338.78	11,233.77					1,098,572.55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16,804,250 .87	11,233.77		2,859.12	783,751.68	230,584.17	17,832,679 .61
三、减值准 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额							
(
1) 计提							
3. 本期 减少金额							
(
1) 处置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 期末 账面价值	363,901,32 0.76	853,766.23		225,870.48	1,955,998. 32	434,900.50	367,371,85 6.29
2. 期初 账面价值	273,132,64 7.20				2,511,437. 50	608,596.73	276,252,68 1.4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28,676,080.67	正在协调办理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8,882,471.98	229,131.35	1,178,086.83		7,933,516.50
合计	8,882,471.98	229,131.35	1,178,086.83		7,933,516.50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920,094.39	2,688,034.72	10,435,729.45	1,565,401.26
可抵扣亏损	67,169,082.49	10,075,362.37	46,745,031.20	7,011,754.68
递延收益	158,740,000.00	39,685,000.00	158,740,000.00	39,685,000.00
合计	243,829,176.88	52,448,397.09	215,920,760.65	48,262,155.9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43,491,968.06	6,523,795.21	48,436,537.56	7,265,480.63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7,583,939.96	1,895,984.98	1,212,038.27	303,009.57
合并日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	2,306,464.77	576,616.19		
合并日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额	50,512,179.38	12,628,044.86		
合计	103,894,552.17	21,624,441.24	49,648,575.83	7,568,490.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3,795.21	45,924,601.88	7,265,480.63	40,996,675.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23,795.21	15,100,646.03	7,265,480.63	303,009.57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购置款	6,442,813.99		6,442,813.99	134,888,104.93		134,888,104.93
股权收购预付款				14,000,000.00		14,000,000.00
合计	6,442,813.99		6,442,813.99	148,888,104.93		148,888,104.93

其他说明：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649,177.47	2,649,177.47	保证金、押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用电押金、ETC押金	2,257,495.83	2,257,495.83	保证金、押金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用电押金、ETC押金
应收票据	24,767,252.52	24,767,252.52	已背书、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贴现票据	49,049,929.59	49,034,929.59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固定资产	119,655,108.65	112,526,020.85	抵押	融资租赁	42,764,129.39	40,172,870.20	抵押	融资租赁
应收账款	36,789,450.85	34,949,978.31	已背书、贴现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贴现票据	2,039,500.00	1,937,525.00	已背书	未终止确认的已背书票据
在建工程	594,930,423.81	594,930,423.81	抵押	融资租赁				
其他非流动资产	5,592,000.00	5,592,000.00	抵押	融资租赁				
合计	784,383,413.30	775,414,852.96			96,111,054.81	93,402,820.62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1,430,740.61	
保证借款	10,008,611.11	10,009,583.33
合计	21,439,351.72	10,009,583.3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质押借款主要系不能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形成。

注 2：保证借款主要系由关联方担保，详见十四、4、（4）、关联方担保。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88,987.95	2,100,000.00

合计	2,488,987.95	2,100,000.00
----	--------------	--------------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无。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4,067,619.26	56,189,810.46
工程设备款	744,708,928.36	129,438,037.81
加工费	83,679,382.55	161,919,197.31
运输费	9,157,831.29	6,321,994.48
其他	6,358,870.37	1,073,672.78
合计	917,972,631.83	354,942,712.84

(2)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2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1,356,741.40	1,356,741.40
其他应付款	993,963,092.39	425,090,430.31
合计	995,319,833.79	426,447,171.71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356,741.40	1,356,741.40
合计	1,356,741.40	1,356,741.4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押金	20,357,352.40	7,604,728.86
往来款	90,021,547.61	30,000.00
控股股东借款	881,452,585.54	415,061,857.54
其他	2,131,606.84	2,393,843.91

合计	993,963,092.39	425,090,430.31
----	----------------	----------------

其他说明：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671,563.40	732,772.22
合计	2,671,563.40	732,772.2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62,202.17	46,418,115.88	45,482,311.17	4,798,006.8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040.56	4,043,880.14	4,039,133.58	124,787.12
合计	3,982,242.73	50,461,996.02	49,521,444.75	4,922,794.0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34,758.82	40,423,975.19	39,525,200.06	4,633,533.95
2、职工福利费		644,086.89	644,086.89	
3、社会保险费	67,186.12	2,437,488.97	2,424,812.32	79,862.77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450.26	2,220,057.13	2,208,498.16	73,009.23
工伤保险费	5,735.86	217,041.50	215,923.82	6,853.54
生育保险费		390.34	390.34	
4、住房公积金	6,600.00	2,393,205.00	2,375,525.00	24,28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3,657.23	519,359.83	512,686.90	60,330.16
合计	3,862,202.17	46,418,115.88	45,482,311.17	4,798,006.8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6,402.88	3,904,177.90	3,899,575.18	121,005.60
2、失业保险费	3,637.68	139,702.24	139,558.40	3,781.52
合计	120,040.56	4,043,880.14	4,039,133.58	124,787.12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0,987.22	115,824.84
企业所得税	3,353.26	411,895.20
个人所得税	101,286.26	82,559.6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463.45	4,053.87
教育费附加	14,616.74	2,895.62
印花税	355,960.03	194,183.06
环境保护税	18,000.00	27,801.16
土地使用税	473,112.16	
合计	1,227,779.12	839,213.35

其他说明：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1,773,750.42	75,353,556.84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644.43	1,775,778.02
合计	201,846,394.85	77,129,334.86

其他说明：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结转销项税	347,303.27	95,260.39
已背书未到期应收票据	50,056,703.37	51,089,429.59
合计	50,404,006.64	51,184,689.9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72,644.43	1,775,778.02
减：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2,644.43	-1,775,778.02

其他说明：

30、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91,236,629.92	96,718,267.09
合计	291,236,629.92	96,718,267.09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291,236,629.92	96,718,267.09

其他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8,740,000.00			158,74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58,740,000.00			158,740,000.00	--

其他说明：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2,147,539.00						222,147,539.00

其他说明：

33、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9,786,282.19	9,609,700.00 ⁰¹		89,395,982.19
合计	79,786,282.19	9,609,700.00		89,395,982.19

注：01 注：公司 2025 年度同控邢台旭阳新能源，收购对价与享有的被收购单位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及还原收购时点留存收益综合影响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9,609,700.00 元。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99,808.68	3,214,933.32	1,995,933.77	2,418,808.23
合计	1,199,808.68	3,214,933.32	1,995,933.77	2,418,808.2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763,536.21			13,763,536.21
合计	13,763,536.21			13,763,536.2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5,498,248.55	-127,364,084.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829,759.36	-5,246,003.7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5,328,007.91	-132,610,088.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136,070.86	-32,717,919.42
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3,464,078.77	-165,328,007.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9,829,759.36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使用资本公积弥补亏损详细情况说明：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1,274,595.07	570,145,288.91	494,184,374.85	470,514,487.37
其他业务	3,464,074.19	3,158,133.48	3,260,668.46	641,587.11
合计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497,445,043.31	471,156,074.48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74,738,669.26	无	497,445,043.31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3,875,208.03	租赁、废料收入等	3,694,930.79	原材料、废料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67%		0.75%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3,464,074.19	其他业务收入	3,218,058.99	其他业务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11,133.84	贸易业务收入	476,871.80	贸易业务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3,875,208.03	租赁、废料收入等	3,694,930.79	原材料、废料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70,863,461.23	无	489,697,717.95	无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其中:								
负极材料业务	571,274,595.07	570,145,288.91					571,274,595.07	570,145,288.91
其他业务收入	3,464,074.19	3,158,133.48					3,464,074.19	3,158,133.4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574,738,669.26	573,303,422.39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五、(24)，本公司与客户签订商品销售、受托加工合同，通常于双方约定的期限完成交付商品。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58,380,000.00 元，其中，158,380,000.00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8 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09.91	4,053.87
教育费附加	10,759.77	2,895.62
房产税	1,883,608.65	1,753,702.91
土地使用税	1,022,942.51	382,936.20
车船使用税	900.00	1,320.00
印花税	1,468,658.13	511,637.06
地方教育附加	5,461.59	7,388.29
其他	75,313.43	81,454.64
合计	4,490,353.99	2,745,388.59

其他说明：

39、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464,733.65	15,138,234.68
中介费	3,868,600.75	4,524,748.68
交通费用	99,590.25	365,990.24
折旧摊销	2,751,539.29	2,514,723.05
修理费、取暖费、水电费	384,264.16	635,375.13
办公费、书刊印刷费	815,574.35	1,486,842.54
差旅费、业务招待费	601,022.57	1,302,956.65
其他	1,220,740.72	690,786.15
合计	22,206,065.74	26,659,657.12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54,217.82	2,989,289.60
交通差旅费	403,756.84	263,862.95
业务招待费	269,364.94	387,098.30
其他	681,768.82	117,696.91
业务宣传费	4,500.00	
合计	5,413,608.42	3,757,947.76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	1,046,596.51	1,746,635.44
职工薪酬	4,341,205.88	2,886,067.01
折旧摊销	1,594,639.64	152,193.51
检测费	210,816.29	32,188.96
其他	2,222,868.63	872,524.38
合计	9,416,126.95	5,689,609.30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7,910,631.87	17,020,654.99
减：利息收入	-2,140,682.63	-443,219.77
汇兑损益	1,697.84	
手续费及其他	59,935.21	28,123.42
合计	25,831,582.29	16,605,558.64

其他说明：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5,295.19	24,161.63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9,780.30	1,815.90
合计	105,075.49	25,977.53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319,764.17
处置应收款项融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9,997.07	-231,946.00
合计	-339,997.07	-1,551,710.17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5,000.00	-15,0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7,197,035.70	-4,817,650.1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3,050.34	108,104.66
合计	-7,195,086.04	-4,724,545.46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575,223.29	-5,583,540.09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343,234.48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29,036,028.02	
合计	-37,954,485.79	-5,583,540.09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13.43	358,625.67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197,499.08	716,727.55	1,197,499.08
合计	1,197,499.08	716,727.55	1,197,499.08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滞纳金支出	131,844.78	12,625.91	131,844.78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26,265.22		26,265.22
其他	7,305.36	11,663.01	7,305.36
合计	165,415.36	24,288.92	165,415.36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06.45	30,435,346.2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53,172.69	-31,130,001.60

合计	-3,449,766.24	-694,655.34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275,213.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7,568,803.4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66,723.4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644.0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64,355.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864,957.4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449,355.20
所得税费用	-3,449,766.24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52、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84,017.08	122,585,977.53
存款利息	199,156.30	437,335.26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27,402,693.00	14,536,924.00
其他	11,466,343.45	8,335,534.11
合计	39,152,209.83	145,895,770.9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0,568,522.08	17,671,187.49
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64,112,690.62	31,618,521.26
手续费	37,339.85	43,364.93
往来	5,965,493.38	776,791.61
其他	1,251,221.14	323,019.68
合计	81,935,267.07	50,432,884.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本金及利息	15,480,122.72	
合计	15,480,122.72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借款本金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拆入控股股东资金	559,317,639.05	339,360,000.00
融资租赁已付本金及保证金退回	18,814,288.00	
供应链融资收到款项	45,903,110.25	
合计	624,035,037.30	339,360,000.00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费用及保证金	100,647,500.24	36,565,535.13
归还控股股东资金	124,276,074.33	113,613,340.41
同控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18,440,300.00	
合计	243,363,874.57	150,178,875.54

(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0,009,583.33	21,447,085.83	306,515.89	10,323,833.33		21,439,351.72
其他应付款	415,061,857.54	605,220,749.30	31,349,163.28	124,276,074.33	1,149,318.91	926,206,376.88

长期应付款	172,071,823.93	16,012,160.00	459,156,566.59	81,789,788.24	72,440,381.93	493,010,380.35
合计	597,143,264.80	642,679,995.13	490,812,245.76	216,389,695.90	73,589,700.84	1,440,656,108.95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825,447.40	-39,257,291.1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954,485.79	5,583,540.0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692,233.51	20,948,572.44
信用减值损失	7,195,086.04	4,724,545.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72,176.95	1,276,486.14
无形资产摊销	7,173,646.44	5,739,114.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8,086.83	414,995.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3.43	-358,625.6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65.2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7,910,631.87	17,006,533.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19,76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27,926.57	-31,448,494.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797,636.46	303,009.5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760,164.83	116,965,632.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391,181.24	-169,751,532.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535,595.93	65,633,830.15
其他	1,218,999.55	1,199,80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920,753.88	299,888.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61,334,712.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05,196.49	9,746,346.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746,346.87	59,997,891.6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50.38	-50,251,544.7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0,186,200.00
其中：	
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5,500,000.00
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	54,686,2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89,205.48
其中：	
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6
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	789,185.42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9,396,994.52

其他说明：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05,196.49	9,746,346.87
其中：库存现金	15,446.30	6,592.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689,750.19	9,739,754.5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05,196.49	9,746,346.87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2,649,177.47	2,257,495.8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用电押金、ETC 押金
合计	2,649,177.47	2,257,495.83	

其他说明：

5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1. 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2,322.61	30,915.54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629,551.98	474,109.35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经营租赁收入	3,104,308.12	754,746.75
合计	3,104,308.12	754,746.75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41,205.88	1,561,776.41
耗用材料	1,046,596.51	1,746,635.44
折旧摊销	1,594,639.64	152,193.51
其他	2,433,684.92	904,713.34
合计	9,416,126.95	4,365,318.70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416,126.95	4,365,318.70
------------	--------------	--------------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1.00%		2025年12月31日		45,685.39	-9,627,471.10	4,138,436.76	-8,987,756.05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8,440,300.00
--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账面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面值	
--或有对价	18,440,3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118,885,903.56	133,435,051.31
货币资金	5,181,485.14	4,842,239.41
应收款项	1,191,665.96	18,413,721.81
存货	587,485.68	35,883.19
固定资产	24,509,482.76	22,751,593.36
无形资产	60,539,756.42	
在建工程	19,753,194.63	3,823,580.88
长期待摊费用	6,517,302.00	7,356,290.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5,530.97	76,211,742.26
负债：	19,753,194.63	142,709,089.28

借款	10,008,611.11	10,009,583.33
应付款项	61,008,509.12	132,699,50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70,292.40	
净资产	36,098,490.93	-9,274,037.97
减：少数股东权益	17,688,260.55	-4,544,278.61
取得的净资产	18,410,230.38	-4,729,759.36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1. 本报告期发生的现金购买资产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购买日
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2025/10/31
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	2025/9/30

1.

1. 购买成本：

（1）2025年10月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了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收购对价54,686,200.00元，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无实际产出能力，此次收购不构成业务，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2）2025年9月翔福新能源完成鑫金马的股权收购，翔福新能源累计支付1950万元。鑫金马无实际产出能力，此次收购不构成业务，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

3、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翔福	600,000.00	内蒙古乌兰	内蒙古乌兰	石墨及碳素	100.00%		购买

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00	察布市	察布市	制品制造与销售			
清水河旭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与销售	100.00%		设立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硅碳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包头旭阳硅碳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硅碳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包头旭阳风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与销售		51.00%	设立
包头旭阳风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与销售		51.00%	设立
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研发与营销平台	100.00%		设立
内蒙古鑫金马新材料有限公司	16,200,000.00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与销售		100.00%	购买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00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购买
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	7,000,000.00	河北省邢台市	河北省邢台市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51.00%	购买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13,971,915.70		72,850,592.15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	-4,717,460.84		17,688,260.5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流动	非流	资产	流动	非流	负债

称	资产	动资产	合计	负债	动负债	合计	资产	动资产	合计	负债	动负债	合计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234,984.27	311,217.79 2.84	315,452.77 7.11	8,038,294.51	158,740.00 0.00	166,778.29 4.51	4,453,154.31	329,100.59 2.00	333,553.74 6.31	14,139,550.04	158,740.00 0.00	172,879.55 0.04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960,636.78	111,925.26 6.78	118,885.90 3.56	71,017,120.23	11,770,292.40	82,787,412.63	23,291,844.41	110,143,206.90	133,435,051.31	114,286,411.04	28,422,678.24	142,709,089.2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8,514,113.67	- 28,514,113.67	- 6,257,232.74	398,222.45	- 932,998.34	- 932,998.34	81,427,061.07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685.39	- 9,627,471.10	- 9,627,471.10	8,949,151.19	4,138,436.76	- 8,987,756.05	- 8,987,756.05	- 1,036,771.93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58,740.00 0.00					158,740.00 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助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5,075.49	11,632.13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及控股股东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应收款项融资			3,128,572.99	3,128,572.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28,572.99	3,128,572.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应收款项融资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认公允价值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	4,200,000,000.00	24.85%	24.8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杨雪岗。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平顶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商都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定州市旭阳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旭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邢台旭阳智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定州旭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邢台旭人酒店服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邢台旭阳物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邢台旭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杨雪岗先生控制的公司
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杨雪岗先生控制的公司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杨雪岗先生控制的公司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控制的公司
关键管理人员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关联自然人	母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关键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法人	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管的其他公司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81,551.11	100,000.00	否	97,505.48
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8,849.56	100,000.00	否	
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267,169.71	300,000.00	否	89,150.94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服务	222,238,460.96	235,000,000.00	否	199,982,618.58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52,792,360.34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能源介质			否	37,017,470.42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400,000.00	否	
平顶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890,500.89
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否	1,441,424.24
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22,971.00
商都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7,440.00
商都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物业服务			否	87,287.50
定州市旭阳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38,000.00	100,000.00	否	164,000.00
北京旭阳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1,150.00
北京奥特美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否	615,929.20
旭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备品备件			否	168,480.96
邢台旭阳智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否	13,818.86
定州旭阳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40.00	100,000.00	否	1,120.00
邢台旭人酒店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货物	6,293.50	100,000.00	否	12,725.00
邢台旭阳物业有限公司	维修服务	226.42	1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销售货物	153,061.95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	销售货物		872,657.49

公司			
----	--	--	--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024 年度与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销售货物、2025 年度与定州旭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定州市旭阳商务酒店有限公司、邢台旭人酒店服务有限公司的采购货物、以及 2025 年度与邢台旭阳物业有限公司的维修服务关联交易均为邢台新能源在同控合并前发生。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4 年 05 月 28 日	2024 年 12 月 18 日	合同	9,215,822.61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在建工程	2024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合同	15,417,108.86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018,987.02	754,746.7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96,532.89	474,109.35				728,175.00				

邢台旭阳科技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14,453.19	36,697.25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426.42	65,087.63		2,901,493.35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⁰¹	2024年01月10日	2025年01月10日	是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97,795,745.69	2023年09月27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7年06月15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0	2025年06月04日	2028年03月31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 ⁰²	2025年08月27日	2026年12月31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639,120.00	2025年08月14日	2029年02月10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52,652,400.00	2025年09月01日	2031年03月05日	否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99,786,400.00	2025年12月17日	2030年06月15日	否

注：01 美元

02 美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97,795,745.69	2023年09月27日	2026年09月27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24年12月19日	2027年06月15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35,639,120.00	2025年08月14日	2029年02月10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352,652,400.00	2025年09月01日	2031年03月05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299,786,400.00	2025年12月17日	2030年06月15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89,269,319.82	2023年12月29日	2025年01月14日	是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9,269,319.82	2023年12月29日	2025年01月14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年03月24日	2026年03月23日	否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25年07月18日	2028年07月18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接受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 89,269,319.82 元担保以及接受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提供的 1000 万元担保均为邢台新能源在同控合并前发生。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⁰¹	2023年05月19日	2027年06月30日	借款本金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191,630,000.00	2023年08月01日	2027年06月30日	借款本金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25年06月05日	2027年06月30日	借款本金
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585,000.00	2025年06月02日	2027年06月01日	借款本金
拆出				
旭阳供应链管理有限 公司	10,000,000.00 ⁰²	2025年01月01日	2025年11月11日	借款本金，同控合并 邢台新能源之前发 生。

注：01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了 3 份借款协议，约定最高借款本金总额度为 9 亿元，包括①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签署的《借款协议补充协议》，约定旭阳控股向公司出借 3 亿元，借款期限自原协议期限届满之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借款利率均为 6%；②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与旭阳控股签署《借款协议》，约定旭阳控股向公司出借 3 亿元，借款期限至 2025 年 8 月 27 日，借款利率均为 6%；③于 2025 年 6 月 4 日，与旭阳控股签署《借款协议》，约定旭阳控股向公司出借 3 亿元，借款期限自 2025 年 6 月 5 日起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率为 5.65%；且①、②份借款协议在到期后借款期限延长至 2027 年 6 月 30 日，借款年利率变更为 5.65%。

0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邢台新能源与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原股东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借款额度为 10,000 万元；借款年利率为 5.65%。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设备转让		61,334,712.00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 公司	股权转让-新华印务		13,212,600.00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资产购买-设备购买	308,139.00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资产转让-设备转让	665,807.00	
旭阳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邢台旭阳材料新 科技有限公司	54,686,200.0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693,994.33 ⁰¹	2,853,604.18

注：01 2025 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含监事 1-11 月薪酬。

(8) 其他关联交易

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共同为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拟共同为子公司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

资 28,040 万元，其中公司增资 14,300 万元,旭阳控股有限公司增资 13,740 万元。增资完成后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 亿元,本公司持股 51%，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49%。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包头旭阳新能源实际出资 8,232.06 万元，旭阳控股对包头旭阳新能源实际出资 7,936.5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包头旭阳新能源实际出资 9088.20 万元，旭阳控股对包头旭阳新能源实际出资 8731.80 万元。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72,817.50		72,817.50	
其他应收款	天津新华印务有限公司	822,674.00	41,133.70	1,096,898.60	54,844.93
其他应收款	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2,782,600.00	278,260.00	4,282,600.00	214,130.00
应收账款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172,960.00	8,648.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73,584.91		73,584.91	
预付账款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15,246.08	
其他应收款	平顶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4,039,532.00	
应收账款	平顶山旭阳新材料有限公司			34,27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605,530.97		605,530.97	
应收账款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85,338.96	
预付账款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21.79	
其他应收款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4,705,113.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75,606,211.2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881,452,585.54	355,250,629.11
其他应付款	旭阳化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62,837.92	
其他应付款	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397,856.60	21,266.89
其他应付款	旭阳营销有限公司	2,968,399.73	1,190,802.96
其他应付款	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20,377.35	
应付账款	旭阳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5,650,541.08	10,145,953.92
应付账款	北京旭阳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0,500.00	370,356.60
应付账款	定州市旭阳商务酒店有限公	49,250.00	27,750.00

	司		
应付账款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26,146,656.45	13,907,869.98
其他应付款	旭阳工程有限公司	300,400.00	300,000.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1,396,621.66	159,355,757.88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恒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8,139.00	
应付账款	商都旭阳智慧物业有限公司		60,735.00
其他应付款	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9,811,228.43
其他应付款	邢台旭阳煤化工有限公司	201,427.87	
应付账款	邢台旭阳科技有限公司	57,800.00	40,000.00
应付账款	旭阳控股有限公司	34,800.00	34,800.00

十五、股份支付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结合自身战略发展规划以及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向公司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6 年 1 月 21 日。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共 36 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股权授予数量为 1,110.74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涉及的限制性股票为 960.46 万股，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0.28 万股，授予价格为 6.61 元/股。

2、旭阳控股对翔福新能源增资

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1 月 5 日、1 月 21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公司放弃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翔福新能源增资 68,000 万元(其中 34,786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3,21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翔福新能源注册资本由 60,000 万元增加至 94,786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将变更为 63.3%，旭阳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36.7%。

3、银团贷款

2026 年 3 月 9 日翔福新能源作为借款人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住房城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邢台邢东支行、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以下合称“贷款人”）签署了银团贷款合同，贷款总额度为 21.50 亿元，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旭阳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阳控股”）分别与贷款人签署了保证合同，约定公司、旭阳控股对翔福新能源于前述银团贷款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	----	----	------	-------	-----	------------------

其他说明：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持续经营净利润		-26,224,454.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净利润		-1,909,709.2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终止经营的损益：		
收入		79,225,390.95
成本费用		79,004,195.30
利润总额		-3,014,686.47
所得税费用（收益）		-746,539.35
净利润		-2,268,147.12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		
处置损益总额		-1,319,764.17
所得税费用（收益）		
处置净损益		-1,319,764.17
合计		-3,587,911.29

3. 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无

4. 终止经营现金流量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655,685.5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272,356.00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410,513.88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 2024 年度处置新华印务后，公司业务均为新能源负极材料业务，不存在其他分部。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公司子公司邢台旭阳材料新科技有限公司拥有一块土地，土地权证编号为冀（2023）邢台市信都区不动产权第 0055608 号。该地块上房屋建（构）筑物主体框架由河北邢台旭阳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代为建设，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已在厂房内自行建设实验装置，并投产使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0,607,577.03	0.00
合计	50,607,577.03	0.00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607,577.03	100.00%	2,530,378.85	5.00%	48,077,198.18					
其中：										
账龄组合	50,607,577.03	100.00%	2,530,378.85	5.00%	48,077,198.18					
合计	50,607,577.03	100.00%	2,530,378.85		48,077,198.18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50,607,577.03	2,530,378.85	5.00%
合计	50,607,577.03	2,530,378.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530,378.85				2,530,378.85
合计		2,530,378.85				2,530,378.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50,417,707.20		50,417,707.20	99.62%	2,520,885.36
第二名	189,869.83		189,869.83	0.38%	9,493.49
合计	50,607,577.03		50,607,577.03	100.00%	2,530,378.8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51,529,879.49	184,463,183.16
合计	151,529,879.49	184,463,183.1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148,164,681.69	179,232,516.42
股权转让款	2,782,600.00	4,282,600.00
租金	822,674.00	1,096,898.60
保证金备用金组合	79,317.50	84,917.50
其他		37,079.55
合计	151,849,273.19	184,734,012.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38,159,741.11	91,273,564.99
1至2年	13,689,532.08	93,460,447.08
3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151,849,273.19	184,734,012.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849,273.19	100.00%	319,393.70	0.21%	151,529,879.49	184,734,012.07	100.00%	270,828.91	0.15%	184,463,183.16
其中：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48,164,681.69	97.57%			148,164,681.69	179,232,516.42	97.02%			179,232,516.42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79,317.50	0.05%			79,317.50	84,917.50	0.05%			84,917.50
账龄组合	3,605,274.00	2.37%	319,393.70	8.86%	3,285,880.30	5,416,578.15	2.93%	270,828.91	5.00%	5,145,749.24
合计	151,849,273.19	100.00%	319,393.70		151,529,879.49	184,734,012.07	100.00%	270,828.91		184,463,183.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同一集团内关联方组合	148,164,681.69		
保证金、备用金及押金组合	79,317.50		
账龄组合	3,605,274.00	319,393.70	8.86%
合计	151,849,273.19	319,393.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0,828.91			270,828.91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8,564.79			48,564.7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19,393.70			319,393.7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70,828.91	48,564.79				319,393.70
合计	270,828.91	48,564.79				319,393.7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借款	148,164,681.69	1年以内、1-2年	97.57%	
第二名	股权转让款	2,782,600.00	1-2年	1.83%	278,260.00
第三名	租金	822,674.00	1年以内	0.54%	41,133.70
第四名	租赁保证金	72,817.50	1-2年	0.05%	
第五名	保证金	6,500.00	1-2年	0.01%	
合计		151,849,273.19		100.00%	319,393.7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31,273,643.06		831,273,643.06	812,863,412.69		812,863,412.69
合计	831,273,643.06		831,273,643.06	812,863,412.69		812,863,412.6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内蒙古翔福新能源	599,863,412.69						599,863,412.69	

有限责任公司								
清水河旭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包头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53,000,000.00						153,000,000.00	
北京旭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410,230.37				18,410,230.37	
合计	812,863,412.69		18,410,230.37				831,273,643.06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16,133.08			
其他业务	3,037,854.95	3,008,889.62	3,018,987.00	2,910,517.20
合计	3,653,988.03	3,008,889.62	3,018,987.00	2,910,517.2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负极材料业务	616,133.08						616,133.08	
其他业务收入	3,037,854.95	3,008,889.62					3,037,854.95	3,008,889.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3,653,988.03	3,008,889.62					3,653,988.03	3,008,889.6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收入确认政策详见附注五、（24），本公司与客户签订商品销售、受托加工合同，通常于双方约定的期限完成交付商品。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6,800.00
合计		-1,066,800.00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075.49	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社保补贴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9,627,471.10	同控邢台旭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2,083.72	主要为出售废旧物资的收入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44,138.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63,906.71	
合计	-2,682,266.2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52%	-0.3967	-0.39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04%	-0.3847	-0.384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